

公司代码：600581

公司简称：八一钢铁

新疆八一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沈东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志刚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董新风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17年实现净利润1,167,959,575.37元，加上2017年年初转入未分配利润-3,482,708,639.90元，本年可供分配利润为-2,314,749,064.53元，按照《公司章程》规定，公司拟不进行利润分配。

公司拟以2017年末股本总额766,448,935股为基数，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共计转增766,448,935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1,532,897,870股。

上述预案需提交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经营计划和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是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详细描述存在的风险，敬请投资者查阅。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7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9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0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0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44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45
第九节	公司治理.....	50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52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53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32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八一钢铁、*ST 八钢	指	新疆八一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南疆钢铁、原子公司	指	新疆八钢南疆钢铁拜城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八钢公司	指	宝钢集团新疆八一钢铁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宝武集团、宝钢集团	指	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宝武集团”)、宝钢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宝钢集团”)，宝钢集团为宝武集团的前身。
新投集团	指	新疆投资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自治区	指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新疆证监局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新疆监管局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中钢协	指	中国钢铁工业协会
报告期	指	2017 年度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新疆八一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八一钢铁
公司的外文名称	XinJiang Ba Yi Iron & Steel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BYIS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沈东新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董新风	冷菲
联系地址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头屯河区新钢路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头屯河区新钢路
电话	0991-3890166	0991-3890266
传真	0991-3890266	0991-3890266
电子信箱	dongxf@bygt.com.cn	lengfei@bygt.com.cn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头屯河区新钢路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830022
公司办公地址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头屯河区新钢路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830022
公司网址	http://www.bygt.com.cn

电子信箱	gfgs@bygt.com.cn
------	------------------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投资部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八一钢铁	600581	*ST八钢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	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永定门西滨河路8号院7号楼中海地产广场西塔5-11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郭勇、田志刚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名称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48号中信证券大厦21层;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大厦2座27层及28层
	签字的财务顾问主办人姓名	钱文锐、刘洋; 李扬、徐志骏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17年12月5日至2018年12月31日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7年	2016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5年
营业收入	16,756,853,624.55	9,889,835,074.24	69.44	10,555,449,940.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67,959,575.37	37,103,243.85	3,047.86	-2,508,625,002.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69,969,023.78	-315,987,508.96	不适用	-2,562,420,294.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83,556,696.49	603,644,382.07	327.99	4,430,832,251.44
	2017年末	2016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5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	3,340,744,922.37	2,197,487,784.32	52.03	-905,450,950.51

东的净资产				
总资产	18,601,261,931.06	11,011,510,902.10	68.93	18,268,584,816.95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7年	2016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5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524	0.048	3,075	-3.2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524	0.048	3,075	-3.2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526	-0.412	不适用	-3.3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2.18	5.74	增加36.44个百分点	-722.0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2.25	-48.91	增加91.16个百分点	-737.51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17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2,838,450,619.55	4,245,338,199.42	5,487,361,957.17	4,185,702,848.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2,693,044.74	128,760,778.59	463,810,054.86	302,695,697.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70,998,621.37	128,116,020.86	467,024,145.15	303,830,236.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242,343.51	155,849,553.04	-52,588,600.15	2,504,538,087.11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7 年金额	2016 年金额	2015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4,674,943.78		875,232.4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578,860.33	246,743,761.89	45,335,821.0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2,371,737.43		
债务重组损益	3,149,264.00	112,054,558.3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84,440.71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235,849.0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485,774.73	-5,707,567.41	7,584,238.88
合计	-2,009,448.41	353,090,752.81	53,795,292.37

十一、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一) 公司主要业务

公司长期专注于钢铁冶炼、轧制、加工及销售。作为新疆唯一的钢铁上市公司, 产品以高速线材、螺纹钢、热轧板卷、冷轧薄板、中厚板等建筑及工业用钢为主。营业收入和利润主要来源于钢材的生产和销售业务。

(二) 公司经营模式

报告期内, 公司立足原有的炼钢及轧钢生产系统, 开展并实施重大资产重组, 将控股股东的炼铁、能源和厂内物流等资产置入本公司, 成为拥有包括炼铁、炼钢、轧钢等核心生产工序在内的钢铁生产工艺流程及与之配套的能源辅助系统的上市公司。通过完善钢铁生产产业链, 公司实现了钢铁生产一体化运营, 具备了年产 660 万吨铁、800 万吨钢、830 万吨材的生产能力。

公司以西北地区为核心销售区域, 密切关注本地及周边的市场需求和产品价格变化, 实施差异化竞争策略, 对产能和产线配置进行经济性比较, 制定合理的产能规模和产线布置, 灵活组织安排生产, 产品在新疆及西北地区拥有较高的品牌认知度。2017 年, 公司建材疆内市场占有率为 37%、板材疆内市场占有率达到 73%。

公司按照直供和分销并举的销售原则, 在目标市场设立办事处, 其中: 区内在地州级城市设立办事处, 区外在省府级城市设立办事处; 建材采用分销为主、直供为辅, 板材采用直供为主、分销为辅的销售方式, 形成了固定的销售渠道; 同时, 公司充分利用实际控制人宝武集团的销售

网络优势，将产品销售到西南和华中等其他地区，为公司持续稳定发展提供了重要保证。

（三）行业情况说明

2017 年，我国钢铁生产保持平稳，全年粗钢产量 8.32 亿吨，同比增长 5.7%。钢铁行业受益于党中央、国务院深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大去产能和清除“地条钢”力度，全年化解过剩产能 5000 万吨，钢铁行业产能严重过剩的矛盾得到有效缓解，产能利用率基本恢复到合理区间。

国内主要经济指标呈现稳中向好的态势，工业生产者出厂价格持续恢复性上涨，全年同比上涨 6.3%且涨势趋于稳定，下游房地产业、设备和汽车制造业、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等主要用钢行业保持增长，钢材消费好于预期，全年钢材实际消费量为 7.25 亿吨，同比增加 7.7%，市场需求有所增长。

由于钢铁行业的市场环境得到明显改善，钢材价格呈现恢复性回升的发展态势，12 月末，中国钢材价格指数为 121.8 点，同比上涨 22.4%，提振了企业发展信心和市场预期，钢铁行业生产经营状况随之逐步好转，产品盈利能力和行业利润大幅提高，行业景气度有所回升。在此背景下，受到新疆固定资产投资加速的影响，疆内基础设施投资大幅增长，助推了自治区钢铁产品的市场需求，与去年同期相比，疆内钢铁市场保持了相对平衡的供需格局，产品市场价格震荡上扬，疆内钢铁企业所处的外部经营环境有所改善，企业效益明显好转。

但是，受世界经济整体回暖、大宗商品价格回升的影响，煤炭、铁矿石等生产资料价格波动较大；同时，国内钢价趋好，钢铁企业的出口动力有所减弱，2017 年 1-12 月，我国累计出口钢材 7543 万吨，同比下降 30.5%，加之，受国际贸易保护措施等因素影响，我国钢材出口贸易环境仍然严峻；此外，国内钢铁行业长期积累的结构性矛盾尚未得到根本解决，产能过剩的基本面并未完全改变，钢材市场价格波动幅度较大，市场竞争依然激烈。因此，钢铁行业仍需不断提升钢材供给质量，推进调整升级，加快绿色改造，以保持效益持续性增长和实现高质量发展。

（相关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工信部、中国钢铁工业协会、中商产业研究院）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经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和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批准，公司将所持有的宝钢集团新疆八一钢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八钢公司”）开具的 25.10 亿元商业承兑汇票与八钢公司下属的标的资产等值部分（即炼铁系统、能源系统和厂内物流的整体资产、经营性负债与业务，以及制造管理部和采购中心的资产、经营性负债与业务）进行置换。本公司与八钢公司进行资产置换后，置出的应收票据资产作价不足的差额部分 18.58 亿元，由本公司向八钢公司支付现金补足。

2017 年 12 月，公司及八钢公司实施了本次交易所涉及的资产过户等工作，公司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总资产同比分别增加 130.30%、869.22%、68.93%。

其中：境外资产 0（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0%。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一）规模与品牌优势

作为新疆本地最大的钢铁上市企业和西北地区重要的大型钢铁企业，公司的产线和设备具备国内先进水平，主要产品覆盖棒材、线材、型材、中厚板、热轧薄板、冷轧板、镀锌板、彩色涂层板等，产品质量达到国际公认的高精度产品 DIN 的标准，通过 ISO9002 国际标准质量认证注册，广泛应用于西北地区的工业及民用建筑、铁道、桥梁、公路、水电等行业。其中，“互力”牌螺纹钢获得全国“冶金产品实物质量金杯奖”并通过国家首批质量免检认定，在西北地区拥有较高的品牌知名度和市场认可度。

（二）技术与创新优势

公司高度重视创新驱动，凭借自身在规模品牌、人才队伍、技术研发、质量管理、营销服务等方面的长期积累，努力研发新产品，技术专利和技术秘密的数量连续多年位居自治区前列。在切实增强公司市场竞争实力的同时，减少了生产环节对环境的污染，提高了公司的环境保护和可持续发展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重大资产重组置入炼铁设备欧冶炉，拥有一座 C3000 型 COREX 炼铁装置，属于国内领先的炼铁设备，其采用的熔融还原技术是钢铁工业的前沿技术，是一种用煤和矿生产热铁水的新工艺，与传统高炉流程相比，COREX 熔融还原炼铁工艺在技术和环保上具有较大优势。

2017 年，公司致力于以用户为中心开发新产品，围绕新产品开发新用户，产品差异化竞争能力不断增强，形成有竞争力的战略产品群。公司结合自治区重点工程项目需求，研发生产了桥梁结构钢、高建钢、钢管柱产品；组织开发制作离合器摩擦片、载重车车桥大梁结构钢等新产品，高强度汽车结构钢的研发取得突破，填补了自治区空白。

（三）营销与协同优势

公司拥有覆盖面广、运行成熟的销售网络和营销团队，报告期内，公司组成产销研用攻关团队，以“一体化”为平台，以重点工程、重点用户、重点产品为突破口，技术营销、算账销售为手段，持续推动重大工程项目和技术营销深入落地，着重推动一体化营销服务。2017 年，公司在自治区标志性工程和加工制造业等重点工程中的市场占有率达到 90%，为自治区重点工程和民生项目提供了优质的产品和服务，荣获第二届“百年匠星”中国建筑业特色品牌优秀材料设备供应商荣誉称号。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一方面紧扣生产经营目标，紧盯业内标杆，苦练内功，采用关键工序技术创新、新技术应用、降低消耗指标等举措，提高精细化管理水平，经济运行水平得到有效提升。另一方面，通过强化市场研究，紧跟市场动态，科学研判两端市场行情，以优化销售渠道、培育有效客户为抓手，主动深入市场、深入客户，促进产销研用的紧密衔接，多项指标刷新历史最好成绩。整体经营工作亮点突出，经营成效显著。

（一）公司紧紧抓住国家供给侧改革和自治区固定资产投资增长的历史机遇，立足区域市场，紧密结合市场变化，按照“冬季低负荷、夏季满负荷，不同优化组合快速切换”的原则，全面应用大自由度的生产组织模式，实现低成本运行。同时，加强生产管控力度，充分挖掘各产线生产潜力、提升机组运行效率，实现精益生产、低库存运行。加快各产线自动化、信息化升级改造力度，推进智慧制造。以技术降本为抓手，聚焦全流程的成本控制和现场各项指标的优化工作，按照年度预算要求对成本类指标进行专项分析，把生产消耗类指标转化为生产操作指标，分解到班组和个人，并做好日常管理跟踪与评价，切实降低消耗，提升能源利用效率，努力压缩钢坯综合加工成本和吨材综合成本，取得了较好的降本增效成果。公司全年累计产钢 516 万吨、同比增长 24.34%；累计产材 493 万吨、同比增长 24.18%。

（二）公司对外抓住市场行情向好的契机，快速响应市场变化，紧扣市场需求，着力推进产销研用一体化工作，实现产销联动。继续推进营销模式转变，围绕市场挖掘客户潜在需求，深入开展技术营销和算账销售，通过比较不同品种、不同流向的边际效益，制定确保整体效益最佳的销售组合方案，取得良好经济效益。同时，继续实施差异化品种战略，聚焦用户开拓和服务，聚焦制造能力提升，优化产品结构占比，进一步巩固竞争优势。在确保满足重点客户、重点工程与战略客户产品质量与交货期的同时，加大回款力度，以产品销售的增量增效，提升公司在区域市场的份额和竞争地位。全年累计销售钢材 491 万吨、同比增长 20.34%；实现营业收入 167.57 亿元、同比增长 69.44%。

(三) 凭借自身在规模、品牌、人才、技术研发、质量管理、营销与服务等方面的优势,公司产品相继中标乌鲁木齐市地铁三号线、四号线、克南高架东延二期、乌鲁木齐东进场高架、综合管廊工程、云计算基地、乌市奥林匹克体育中心、昌河景观大桥、头屯河景观带工程、保税区项目、阿富准铁路、格库铁路等自治区重点工程项目,为公司提升市场竞争实力创造了有利条件,公司产品盈利能力大幅增强,生产经营业绩实现历史性突破。全年实现净利润 11.68 亿元、同比增长 3,047.86%。

(四) 公司按照“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紧紧围绕经营管理目标,聚焦管理节能、技术节能和系统节能,持续改进和提升能源管控体系,将主要能耗控制措施纳入作业指导书,与国内先进钢铁企业对标找差,对各工序用能指标进行对标分析,推进降低能源成本的管理策划方案,继续完善用电、用新水、用煤气等“用能总量承包”创新机制,能源利用效率和能源经济性大幅提高。同时,公司聚焦环保事故控制、达标排放和提高固废综合利用率,持续改进和提升环保管控体系,落实环保“一岗双责、党政同责”要求,签订能源环保目标责任书,明确环保红线,通过完善环境应急预案体系建设,加强环境监测站建设,提升大气污染物监测覆盖率,确保重点环保设施高效稳定运行,厂区环境明显改善,环境经营取得显著成效。

(五) 公司以“智慧制造”为抓手,积极推行以“机械化换人、自动化减人”为主要路径的智慧制造模式,优先启动好的智慧制造项目,以项目化方式运作,对智慧制造项目实行滚动式管理。同时,按照“业务整合、缩减流程”的管理方向,探索业务管控整合,实现岗位效率最大化;规范用工组织、动态调整劳动组织模式;严格劳动管理,推进各单位“管理净化工作”;以绩效为导向,进一步优化工资总额包干办法,倡导职工薪酬与绩效同步增减。通过多种措施优化人员结构,持续提升企业劳动效率。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营情况如下:

(一) 主营业务分析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16,756,853,624.55	9,889,835,074.24	69.44
营业成本	14,401,978,187.25	8,891,536,749.65	61.97
销售费用	537,508,270.13	432,982,999.77	24.14
管理费用	163,632,822.72	344,975,258.96	-52.57
财务费用	316,337,567.31	332,456,085.55	-4.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83,556,696.49	603,644,382.07	327.9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90,115,857.91	-428,236,884.46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4,276,933.70	-123,883,232.98	不适用
研发支出	51,354,531.36	38,497,151.32	33.40
投资收益	-184,440.71	1,115,182.46	-116.54
资产处置收益	1,429,979.31	0.00	不适用
其他收益	1,578,860.33	0.00	不适用
营业外收入	3,169,635.00	361,559,993.22	-99.12
营业外支出	20,611,068.82	8,469,240.41	143.36
所得税费用	-81,256,795.40	1,185.32	-6,855,362.33
营业利润	1,104,144,213.79	-315,986,323.64	不适用
利润总额	1,086,702,779.97	37,104,429.17	2,828.77
净利润	1,167,959,575.37	37,103,243.85	3,047.86

1.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营业收入变动主要系报告期销量增加及售价上涨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主要系报告期原料价格上涨及销量增加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主要系报告期运输仓储费用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主要系上年子公司停工损失计入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主要系报告期利息支出减少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主要系报告期销售收到的现金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主要系报告期公司支付重大资产重组置入资产的现金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主要系报告期借款收到的现金减少。

研发支出变动主要系报告期公司增加新产品研发投入。

投资收益变动主要系报告期公司套保业务亏损。

资产处置收益变动主要系公司根据财会【2017】30号，将处置固定资产的利得纳入该项目核算。

其他收益变动主要系报告期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2017年修订）》，将企业从政府无偿取得的与日常活动相关的资产纳入该项目核算。

营业外收入变动系上年同期公司债务重组利得及收到政府补助较大。

营业外支出变动系报告期公司对符合报废条件的资产办理报废处置。

所得税费用变动系报告期公司重新研判未来经营状况，对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计提递延所得税。

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及净利润变动主要系公司抓住报告期销售价格上涨的市场机遇，采取优化人员配置，提升劳动效率等降本增效措施，实现经营业绩大幅上涨。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比上年增 减 (%)	营业成本 比上年增 减 (%)	毛利率比 上年增减 (%)
钢铁行业	16,444,669,140.82	14,111,393,969.45	14.19	72.95	66.09	增加 3.54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比上年增 减 (%)	营业成本 比上年增 减 (%)	毛利率比 上年增减 (%)
高速线材	1,892,520,944.94	1,663,260,111.61	12.11	54.04	48.98	增加 2.98 个百分点
螺纹钢	4,892,017,659.16	4,088,121,516.29	16.43	62.76	57.75	增加 2.65 个百分点
热轧钢卷	5,002,644,816.87	4,244,213,716.88	15.16	78.30	72.24	增加 2.99 个百分点
中厚板	2,447,558,203.37	2,095,558,944.51	14.38	95.70	79.11	增加 7.93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比上年增 减 (%)	营业成本 比上年增 减 (%)	毛利率比 上年增减 (%)
疆内	13,403,227,294.69	11,498,725,561.90	14.21	70.43	62.58	增加 4.14 个百分点
疆外	3,041,441,846.13	2,612,668,407.55	14.10	85.00	83.53	增加 0.69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建材	223.80 万吨	220.54 万吨	9.63 万吨	15.75	8.65	51.18
板材	268.75 万吨	270.74 万吨	7.15 万吨	31.85	31.89	-21.77

产销量情况说明

A.公司钢铁制造的产能状况表

单位：万吨

项目	设计产能	2017 年实际产能	2018 年计划产能
铁 ^注	660	32	570
钢	800	516	630
1.第一炼钢厂	350	235	290
2.第二炼钢厂	450	281	340
材	830	493	610
1.棒线轧钢厂	350	221	283
2.热轧厂	300	155	199
3.冷轧厂	60	41	43
4.中厚板厂	120	76	85

注：因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炼铁资产自 2017 年 12 月纳入本公司，故“2017 年实际产能”之铁产量系 12 月当月数据。

B.设计产能计算方法：

- (1) 铁：高炉有效容积*全年作业天数*高炉利用系数
- (2) 钢：（全年作业时间-检修时间）/冶炼周期*单炉产量
- (3) 材：理论台时产量*设计作业率*全年时间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钢铁	原材料	12,738,008,351.52	88.84	7,475,068,022.92	85.69	70.41
钢铁	人工工资	278,915,264.00	1.95	263,757,219.50	3.02	5.75
钢铁	折旧	171,699,834.60	1.20	172,050,377.20	1.97	-0.20
钢铁	能源	708,664,915.40	4.94	533,112,879.80	6.11	32.93
钢铁	制造费用	440,096,852.92	3.07	279,729,040.49	3.21	57.33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例(%)	变动比例(%)
高速线材	原材料	1,552,315,880.96	92.80	879,273,690.60	90.97	76.55
高速线材	人工工资	17,162,845.32	1.03	10,688,931.38	1.11	60.57
高速线材	折旧	13,736,941.26	0.82	3,423,385.24	0.35	301.27
高速线材	能源	60,967,739.26	3.64	52,856,627.76	5.47	15.35
高速线材	制造费用	28,526,954.68	1.71	20,270,480.53	2.10	40.73
螺纹钢	原材料	3,935,028,327.65	95.98	2,078,124,566.20	93.52	89.35
螺纹钢	人工工资	24,991,835.16	0.61	18,178,279.38	0.82	37.48
螺纹钢	折旧	7,055,121.05	0.17	7,599,567.57	0.34	-7.16
螺纹钢	能源	85,864,810.35	2.09	77,323,167.84	3.48	11.05
螺纹钢	制造费用	46,864,637.01	1.14	40,899,451.50	1.84	14.59
热轧板	原材料	5,077,896,594.31	94.04	2,533,147,153.00	90.13	100.46
热轧板	人工工资	36,969,347.03	0.68	28,320,367.52	1.01	30.54
热轧板	折旧	66,034,850.04	1.22	66,031,271.64	2.35	0.01
热轧板	能源	151,144,739.30	2.80	124,873,843.50	4.44	21.04
热轧板	制造费用	67,597,218.90	1.25	58,239,428.48	2.07	16.07
中厚板	原材料	1,871,660,081.40	90.75	818,033,431.20	82.62	128.80
中厚板	人工工资	40,099,263.65	1.94	35,997,115.89	3.64	11.40
中厚板	折旧	51,427,527.56	2.49	51,401,775.00	5.19	0.05
中厚板	能源	63,064,374.66	3.06	51,751,212.16	5.23	21.86
中厚板	制造费用	36,323,725.74	1.76	32,871,963.70	3.32	10.50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A.库存情况表

单位：万吨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量变动情况	
	库存量	金额(万元)	库存量	金额(万元)	增减量	增减幅度(%)
原材料	65.70	95,838.92	3.38	23,081.47	62.32	1,843.79
其中：1.原料及主要材料	65.70	75,532.88	3.38	10,321.33	62.32	1,843.79
2.资材备件		15,706.13		12,620.14		
3.在途材料		4,599.91		140.00		
半成品	61.68	63,495.25	11.88	21,440.32	49.80	419.19
产成品	17.76	53,606.52	15.51	30,812.92	2.25	14.51
其中：1.建材	9.63	29,028.80	6.37	12,089.99	3.26	51.18
2.板材	7.15	21,862.06	9.14	18,722.93	-1.99	-21.77
3.化产品	0.98	2,715.66			0.98	不适用

库存总量变动原因：2017 年，公司与控股股东八钢公司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置入资产增加。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460,631.66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27.50%；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307,775.1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18.37 %。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1,212,280.09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84.27%；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1,150,703.46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79.99%。

其他说明

无

2.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科目变动详见本节“（一）主营业务分析”之“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3. 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51,354,531.36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0
研发投入合计	51,354,531.36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0.31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369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5.93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0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三节公司业务概要之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二）技术与创新优势。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营活动、投资活动和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变动的原因说明见本节“（一）主营业务分析”之“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84 亿元与本年度净利润 11.68 亿元存在较大差异，主要系报告期公司经营性应付金额增加，加大了经营性现金流净额；同时，折旧及无形资产摊销对利润影响较大。

（二）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决定并报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于 2017 年完成本公司 110 吨电炉的装备拆除，并承诺不再恢复生产（详见公司临 2017-044 公告）。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经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对上述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提取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减少公司本期净利润 1.48 亿元（详见公司临 2017-050 公告及 2017 年半年度报告）。

2、报告期末，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经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对因结构调整而闲置的固定资产，根据该等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047.68 万元并计入当期损益（详见公司临 2018-007 公告）。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应收票据	379,924,030.52	2.04	2,774,013,944.59	25.19	-86.30
应收账款	38,256,178.61	0.21	4,492,352.44	0.04	751.58
预付款项	3,916,969.33	0.02	674,953.05	0.01	480.33
其他应收款	9,731,134.53	0.05	111,085,257.50	1.01	-91.24
存货	2,321,326,454.33	12.48	948,177,663.12	8.61	144.82
其他流动资产	0.00	0.00	17,661.80	0.00	-100
固定资产	14,576,239,525.71	78.36	6,329,104,251.05	57.48	130.30
在建工程	324,492,662.36	1.74	33,479,701.37	0.30	869.22
无形资产	16,945,275.69	0.09	8,535,101.59	0.08	98.54
长期待摊费用	68,500,430.37	0.37	0.00	0.00	不适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81,258,007.44	0.44	0.00	0.00	不适用
其他非流动资产	8,641,823.80	0.05	4,064,482.10	0.04	112.62
应付票据	4,957,305,634.10	26.65	90,344,329.43	0.82	5,387.12
应付账款	2,484,555,483.47	13.36	935,105,046.82	8.49	165.70
应付职工薪酬	123,198,090.52	0.66	45,588,760.46	0.41	170.24
应交税费	31,310,536.20	0.17	118,397,427.63	1.08	-73.55
应付利息	7,810,419.46	0.04	11,776,544.45	0.11	-33.68
其他应付款	216,828,803.74	1.17	153,561,040.02	1.39	41.20
长期借款	440,000,000.00	2.37	0.00	0.00	不适用
递延收益	11,563,333.48	0.06	385,000.00	0.00	2,903.46
专项储备	3,017,890.75	0.02	5,827,206.25	0.05	-48.21
未分配利润	-2,314,749,064.53	-12.44	-3,482,708,639.90	-31.63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应收票据变动主要系报告期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票据作为置出资产减少所致。

应收账款变动主要系报告期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置入相关资产。

预付款项变动主要系报告期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置入相关资产。

其他应收款变动主要系报告期专项奖补资金到账。

存货变动主要系报告期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置入相关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变动主要系报告期进行税金抵扣。

固定资产变动主要系报告期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置入相关资产。

在建工程变动主要系报告期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置入相关资产。

无形资产变动主要系报告期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置入相关资产。

长期待摊费用变动主要系报告期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置入相关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变动主要系报告期公司重新研判未来经营状况，对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计提递延所得税。

其他非流动资产变动主要系报告期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置入相关资产。

应付票据变动主要系上年末应付票据参与债权债务互抵及报告期重大资产重组置入相关负债。

应付账款变动主要系报告期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置入相关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变动主要系报告期计提工资增量。

应交税费变动主要系报告期末增值税减少。

应付利息变动主要系报告期公司银行借款减少。

其他应付款变动主要系报告期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置入相关负债。

长期借款变动主要系报告期公司存量内贷款归还续贷增加。

递延收益变动主要系报告期重大资产重组置入。

专项储备变动主要系报告期安全生产支出增加。

未分配利润变动主要系报告期公司盈利增加所致。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60,000,000.00	票据保证金
合计	60,000,000.00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如下表：

钢铁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按加工工艺分类的钢材制造和销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加工工艺区 分的种类	产量（吨）		销量（吨）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冷轧钢材	207,455	123,969	257,717	156,992	903,981,756.86	409,186,881.75	777,674,050.08	398,076,473.84	13.97	2.72
热轧钢材	1,526,239	1,218,634	1,530,862	1,226,529	5,002,644,816.87	2,805,694,409.10	4,244,213,716.88	2,464,165,702.69	15.16	12.17
镀涂层钢材	152,254	145,102	153,417	141,917	618,639,591.13	448,037,149.31	601,092,478.93	439,620,601.20	2.84	1.88
其他	3,039,592	2,484,065	2,970,825	2,557,162	9,919,402,975.96	5,845,477,931.50	8,488,413,723.56	5,194,361,784.82	14.43	11.14

2. 按成品形态分类的钢材制造和销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成品形态 区分的种类	产量（吨）		销量（吨）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型材	96,299		86,607	7,593	296,773,086.12	17,633,295.91	287,214,535.63	17,356,153.82	3.22	1.57
板带材	2,687,500	2,038,300	2,707,410	2,043,200	8,972,824,368.23	4,913,595,898.07	7,718,539,190.40	4,471,862,521.71	13.98	8.99
管材										
其他	2,141,741	1,933,470	2,118,803	2,031,807	7,175,071,686.47	4,577,167,177.68	6,105,640,243.42	4,007,005,887.02	14.9	12.46

3. 按销售渠道分类的钢材销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销售渠道区分	营业收入		占总营业收入比例（%）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线下销售	16,232,215,079.52	9,396,126,285.46	98.71	98.82
线上销售	212,454,061.30	112,270,086.20	1.29	1.18

4. 特殊钢铁产品制造和销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铁矿石供应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铁矿石供应来源	供应量（吨）		支出金额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自供				
国内采购	3,359,534.32	0	588,669,508.78	0
国外进口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年度无铁矿石供应业务及相关支出。2017 年，公司实施重大资产重组，因炼铁等相关资产置入，新增铁矿石采购业务。

(五)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自筹资金 19,960.60 万元投资实施冷轧机组整体改造项目（详见公司临 2017-006 公告）。至报告期末，公司实际投入资金 5,179.31 万元。

2.为了降低钢价波动给公司经营带来的不利影响，合理控制经营风险，2017 年 3 月 10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2017 年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决定自筹资金开展螺纹钢套期保值业务，套期保值规模为 1.4 万吨，全年套期保值投资额度控制在人民币 1,000 万元以内（详见公司临 2017-008 公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国家稳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着力化解钢铁过剩产能，彻底取缔“地条钢”等一系列政策措施，使行业产能利用率基本恢复到合理区间，为钢铁行业提供了良好的市场环境。鉴于我国“十三五”钢铁去产能上限目标为 1.5 亿吨，截至 2017 年末，钢铁完成去产能已超过 1.15 亿吨，因此，钢铁行业严控新增产能，防止“地条钢”死灰复燃的去产能工作将在 2018 年继续进行。区别在于，去产能会更加注重存量产能的结构调整，这将有利于钢铁产能地域分布结构与流程结构的进一步优化。

此外，受环保限产政策措施影响，产能置换正在成为化解钢铁产能大省“去产能”压力的重要手段，工信部已为此出台钢铁产能置换新政，严禁以任何理由新增钢铁产能。这将继续推进钢铁工业转型升级，促使钢铁企业从供给侧发力，持续提高产品品质和服务质量，推动钢铁产品向中高端迈进；同时，加快普及先进适用的节能环保工艺技术装备，提升绿色发展水平，实现钢铁行业可持续发展。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贯彻新发展理念，利用一体化运营优势、技术优势、新疆地区独有的区位优势和政策优势，抢抓“一带一路”建设新机遇，以提升钢铁主业盈利能力为核心，以提升科技创新能力和经营管理水平为手段，加速提升创新竞争力，持续聚焦产品和服务，持续深化企业内部改革，强化资金管理和成本费用意识，优化产品结构和客户结构，推动公司全面精益运营新跨越，实现新时代八钢高质量持续发展目标，打造中国西部及中亚地区最具竞争力的现代化钢铁企业。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1、前期经营计划进展说明：2017 年，公司全年产钢 516 万吨，完成年计划产钢 500 万吨的 103.2%；产材 493 万吨，完成年计划产材 480 万吨的 102.71%；实现营业收入 167.57 亿元，完成年计划营业收入 130.5 亿元的 128.41%。

2、2018 年经营计划：2018 年，公司计划产铁 570 万吨、产钢 630 万吨、产材 610 万吨，计划实现营业收入 211 亿元；固定资产计划投资 3.92 亿元，计划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166 亿元。具体工作安排如下：

(1) 按照“销售围着市场转、生产围着销售转、其他围着生产转”的原则，既立足区域统筹好两端市场，更要立足于现场推进技术和工艺创新、效率提升，用科学的方法、规范的标准，夯实管理基础，稳定生产，降低各类消耗，提升安全环保管控水平，保持生产系统高效安全稳定运行。

(2) 以新技术、新工艺和体系能力建设为重点，发挥技术和装备优势，不断优化各工序工艺，降低工序成本，实现低成本运行。加快与互联网和物联网以及人工智能技术的融合，使智慧制造在公司安全生产、人事效率提升、产品品种、产品质量以及个性化定制方面发挥更大作用，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

(3) 树立现金为王的理念，根据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算好经济账，统筹协调，量入为出，合理梳理内部岗位人员配置，进一步提高人力资源效率；加强原燃料采购成本控制，合理确定采购费用、资材备件资金占用的额度，优化存量资产，加强资金管理，探索最佳融资模式，减少财务费用，降低资产负债率。

(4) 加强新疆钢铁行业发展趋势研判，把握新疆扩大基础投资的市场契机，强化“产销研用”四位一体的营销模式，依托产品差异化优势，突出技术营销形成的服务差异化，充分满足客户需求，提升产品市场占有率，形成新的竞争优势，推动产销研用工作再上新台阶。

(5) 推进环保项目建设, 加大环保技术升级力度, 强化污染物排放控制措施, 减少能源消耗总量和污染物排放总量; 加大绿色钢材产品的研发力度, 着力清洁生产、绿色制造, 不断推进低碳绿色发展, 进一步打造绿色、低碳、环保的八钢。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市场风险: 受钢材市场价格上涨、企业盈利能力提升的影响, 国内钢铁生产保持了较高水平, 中联钢数据显示, 2017 年全流程钢厂复产超过 1000 万吨, 其中长期停产高炉复产的体量超过 800 万吨, 产能过剩的矛盾依然存在, 市场竞争的加剧不可避免。加之, 钢材出口大幅下降, 增加了国内市场供应, 未来钢材价格或将出现调整行情。

2、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据钢铁协会统计, 2017 年 12 月末, 中国钢材价格指数 (CSPI) 环比上升 2.65%, 而同期铁矿石、炼焦煤、焦炭和废钢等原燃材料价格分别上涨 4.04%、13.31%、36.07% 和 23.07%, 均大于钢价涨幅, 钢铁企业降本增效难度进一步增大。此外, 受环保限产措施影响, 新疆及周边地区原材料供应趋紧、采购价格大幅攀升, 公司将面临着成本上涨的经营压力。

3、环保风险: 政府部门对于钢铁行业污染物排放制定并颁布了一系列环保法规和条例, 监管力度空前, 环境保护税于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正式施行, 排污费改为环境税。面对更加严格的环保政策, 公司将进一步加大环保和能效投入, 在此过程中, 存在低污染排放、低能耗优势无法转换为经济效益的风险。

4、财务风险: 公司资产负债率仍处于较高水平, 财务负担较重, 营运资金不足, 企业融资难、融资成本高的形势依然不容乐观。

对策: 一是公司将立足区域市场, 认真研判市场供需形势, 全面聚焦综合竞争力提升, 着力推进效率提升、现场工艺技术创新、内部工艺流程再造、工序间高效率衔接以及整体装备技术水平提升, 进一步打造绿色精品智慧的钢铁产业。

二是聚焦“成本、产品、服务”三个基本点, 通过实现总成本领先、产品差异化和服务差异化的组合, 实现做强做优; 坚持以客户需求为关注焦点, 以确保质量稳定和订单按期交付为核心, 深入贯彻精益生产理念, 实现“产销研用”四者联动, 有效释放优势产线产能, 实现提质增效。

三是继续将环保管控体系融入生产经营全过程, 推进环保项目建设, 坚持节能减排, 强化重点区域的环保治理和监控, 提升固体废弃物资源化利用水平, 加大环境整治监督力度, 推进钢厂与城市共融共生, 实现可持续发展和“节约成本、降低消耗、保护环境、预控污染”的工作目标。

四是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 多措施筹措资金, 提高资金运转效率, 降低资金成本, 采取有效措施降低财务风险、防范市场风险, 切实应对不断变化的市场环境, 保持盈利能力的稳定性和可持续性。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 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规定以及新疆证监局的要求，公司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公司章程》之利润分配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完善，明确分红标准和分红比例，制定《公司 2012-2014 年股东回报规划》。2015 年，公司经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进一步制定《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5-2017 年）》，建立健全科学稳定的分红机制，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鉴于公司 2016 年度扭亏为盈、但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负值，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未进行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017 年度，公司实现净利润 11.68 亿元，但累计未分配利润仍为负值，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拟不进行利润分配。公司拟以 2017 年末总股本 7.66 亿股为基数，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7 年	0	0	10	0	1,167,959,575.37	0
2016 年	0	0	0	0	37,103,243.85	0
2015 年	0	0	0	0	-2,508,625,002.24	0

(三) 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宝 钢 集 团 (即：收购人)	(1)收购人及其所控制的企业将不在八一钢铁有钢铁项目的同一地区直接或间接从事新的与八一钢铁构成竞争的钢铁业务，但其目前正在建设的钢铁项目和按下述第(2)条所述实施的钢铁业务除外。(2)在八一钢铁有钢铁项目的地区，收购人及其所控制的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从事、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与八一钢铁所从事的钢铁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收购人应将上述商业机会通知八一钢铁，在通知中所指定的合理期间内，八一钢铁做出愿意利用该商业机会的肯定答复，则收购人放弃该商业机会；如果八一钢铁不予答复或者给予否定的答复，则被视为放弃该业务机会。(3)收购人不会利用作为八一钢铁实际控制人的地位，通过控股股东达成任何不利于八一钢铁利益或八一钢铁非关联股东利益的交易或安排。	2007 年 5 月 21 日	否	是		
	解决关联交易	宝 钢 集 团 (即：收购人)	收购人将尽可能减少和规范与八一钢铁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承诺人将遵循市场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并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则及八一钢铁公司章程履行合法程序并订立相关协议或合同，及时进行信息披露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规范相关交易，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八一钢铁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2007 年 5 月 21 日	否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本公司	在披露投资者说明会召开情况公告后的 6 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2016 年 7 月 5 日；6 个月	是	是		
	解决土地等产权瑕疵	八 钢 公 司	八钢公司向八一钢铁置入的资产为八钢公司下属的炼铁系统、能源系统和厂内物流的整体资产、经营性负债与业务，以及制造管理部及采购中心的资产、经营性负债与业务，现就上述标的资产的权属情况做如下说明和承诺：八钢公司合法拥有上述标的资产的所有权，除部分房屋正在办理产权证书外，八	2017 年 9 月 13 日	是	是		

			钢公司拥有八一钢铁拟购买的标的资产的全部权利，标的资产之上没有设置抵押、质押、留置等任何担保权益或其他任何限制或禁止转让的情形，也不存在可能导致标的资产被有关司法机关或行政机关查封、冻结、征用或限制转让的未决或潜在的诉讼、仲裁以及任何其他行政或司法程序或任何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八钢公司已向八一钢铁真实、完整地披露了标的资产的基本情况。就部分正在办理产权证书的房产，八钢公司与八一钢铁将共同在本次重组完成后一年内办理完毕该等房产的权属证件。就八一钢铁拟购买的资产所涉及的其他土地、房产，八一钢铁将通过租赁的方式取得使用权。对于八一钢铁租赁的前述未办理房屋产权证书的房产，本公司确认该等房产不属于违章建筑、不存在被拆除的风险，八一钢铁不会因租用该等房产对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如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或八一钢铁因租用本公司所有的未办理产权证书的房产而遭受损失的情形，本公司将对八一钢铁因此遭受的损失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其他	八钢公司	本次交易后，本公司将继续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对上市公司独立性的要求，合法合规地行使股东权利并履行相应的义务，采取切实有效措施保证上市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的独立性，并具体承诺如下：1、八一钢铁目前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及业务等方面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八一钢铁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及业务独立，不存在混同情况。2、本公司承诺，在本次交易完成后，保证上市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及业务方面继续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保持上市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及业务方面的独立性，具体如下：（1）保证上市公司人员独立 A、保证上市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上市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B、保证上市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与本公司之间完全独立。C、本公司向上市公司推荐董事、监事、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人选均通过合法程序进行，不干预上市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行使职权作出人事任免决定。（2）保证上市公司资产独立 A、保证上市公司具有与经营有关的业务体系和相关的独立完整的资产。B、保证上市公司不存在资金、资产被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形。C、保证不违规利用上市公司为	2017 年 9 月 13 日	否	是		

			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3)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独立 A、保证上市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B、保证上市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本公司共用银行账户。C、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兼职。D、保证上市公司依法独立纳税。E、保证上市公司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本公司不干预上市公司的资金使用。(4)保证上市公司机构独立 A、保证上市公司建立健全股份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B、保证上市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总经理等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5)保证上市公司业务独立 A、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持续经营的能力。B、保证本公司除通过行使股东权利之外,不对上市公司的业务活动进行干预。C、保证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避免从事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具有实质性竞争的业务。D、保证尽量减少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的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3、本承诺函在本公司作为八一钢铁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给八一钢铁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赔偿该等损失。					
	解决关联交易	八 钢 公 司	本次交易完成后,为了进一步减少与规范将来可能与八一钢铁发生的关联交易,本公司承诺: 1、尽量避免或减少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合营或联营公司与八一钢铁及其子公司之间发生不必要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将严格控制与八一钢铁及其子公司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2、不利用控股股东地位及影响谋求八一钢铁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3、不利用控股股东地位及影响谋求与八一钢铁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4、将以市场公允价格与八一钢铁进行交易,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八一钢铁利益的行为。5、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承诺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挪用八一钢铁及其子公司资金,也不要求八一钢铁及其子公司为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关联企业进行违规担保。6、如果八一钢铁或其子公司与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将督促八一钢铁履行合法决策程序,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新疆八一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要求及时详	2017 年 9 月 13 日	否	是		

			细进行信息披露；保证遵循市场交易的公开、公平、公允原则及正常的商业条款进行交易；对于正常商业项目合作均严格按照市场经济原则，采用公开招标或者市场定价等方式，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八一钢铁及其他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7、本承诺函在本公司作为八一钢铁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给八一钢铁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赔偿该等损失。					
解决同业竞争	八 钢 公 司	本次交易后，为进一步避免本公司与八一钢铁之间发生同业竞争，本公司特郑重承诺如下：1、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未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上市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业务及活动；2、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来不直接或通过其他任何方式间接从事构成与上市公司业务有同业竞争的经营活动；3、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上市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上市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委派人员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4、未来如有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商业机会，本公司将立即把该等商业机会通知上市公司，在通知指定的合理期间内，上市公司作出愿意利用该等商业机会的肯定答复的，本公司将尽力将该商业机会按照不差于提供给本公司或任何独立第三方的条件给予上市公司；对上市公司已进行建设或拟投资兴建的项目，本公司将在投资方向与项目选择上避免与上市公司相同或相似；5、如未来本公司或本公司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拟进行与上市公司相同或相似的经营业务，本公司将行使否决权，避免其与上市公司发生同业竞争，以维护上市公司的利益；本承诺函在本公司作为八一钢铁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给八一钢铁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赔偿该等损失。	2017 年 9 月 13 日	否	是			
其他	八 钢 公 司	本公司作为八一钢铁的控股股东及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保证并承诺如下：1、本公司已及时就本次交易向上市公司提供了相关信息，并保证所提供的信息均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2、本公司所提供的所有副本与正本、复印件、传真件及扫描件与原件是一致的，所有文件和材料上的签名或印章都是真实的，所有所提供内容及表述均真实完整。本公司承诺所提供全部文件及资料、证言、承诺及确认在提供日与承诺日之间未发生变化。3、如违反上述承诺及声明，本公司承诺将承担个别	2017 年 9 月 13 日	是	是			

			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其他	八 钢 公 司	本公司就本公司的合法合规事宜，保证并承诺如下：1、本公司最近三年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事项，不存在因违反国家产业政策和有关环境保护、土地管理、反垄断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而受到重大行政处罚、刑事处罚的情形。2、本公司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等行政主管部门立案调查之情形。3、除已向为本次交易服务的各中介机构披露的本公司与中国十九冶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件、本公司与石家庄倍重型机械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件外，本公司不存在与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相关的其他尚未了结的重大诉讼、仲裁案件。5、本公司不存在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担保、承诺等重大或有事项。	2017 年 9 月 13 日	是	是			
其他	八 一 钢 铁董事、监 事 及 高 级 管 理 人 员	本人作为八一钢铁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特作出承诺如下：1、本人已向八一钢铁及其聘请的中介机构充分提供、披露了本人及关联人信息及买卖上市公司股票（如有）等应当披露的内容。2、本人已审阅本次交易的相关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确信其真实、准确、完整，保证本次交易的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此依法承担个别和连带的责任。	2017 年 9 月 13 日	是	是			
其他	八 一 钢 铁	本公司就本公司的合法合规相关事宜，特承诺如下：1、本公司最近三年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事项，亦未受过行政处罚或者刑事处罚。2、本公司不存在因违反国家产业政策和有关环境保护、土地管理、反垄断等法律和行政法规的规定而受到处罚的情形。3、本公司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等行政主管部门立案调查之情形。最近 36 个月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被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况。4、本公司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可能影响本次交易的重大诉讼、仲裁案件。5、本公司不存在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担保、承诺等重大或有事项。	2017 年 9 月 13 日	是	是			
其他	八 一 钢 铁董事、监 事 及 高 级 管 理 人 员	本人作为八一钢铁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特承诺如下：1、本人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过重大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2、本人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受到行政处罚或者刑事处罚的情形，亦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或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不诚信行为。	2017 年 9 月 13 日	是	是			

解决同业竞争	宝武集团	本公司已在于 2007 年 5 月 21 日签署的《新疆八一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以下简称“八一钢铁”）作出避免与八一钢铁同业竞争的承诺。本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17 日将公司名称由“宝钢集团有限公司”变更为“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变更后，本公司的法律主体未发生变更，本公司作出的上述承诺持续有效。本公司将按照前述作出的承诺持续履行避免与八一钢铁同业竞争的义务。	2017 年 9 月 12 日	否	是		
解决土地等产权瑕疵	八钢公司	八钢公司向八一钢铁置入的部分房屋为正在办理产权证书的房屋，现八钢公司就完善标的资产权属事项作出如下承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拟置入资产中存在 22 处新建房屋建筑物正在办理竣工验收手续，针对上述房产，目前八钢公司可对其实际占有和使用，该等资产的竣工验收备案及相关权证办理手续正在有序推进，并没有因其暂未完成上述手续而受到重大不利影响。针对上述新建房屋建筑物，八钢公司与八一钢铁将共同完善其权属证件办理，并保证上述新建房屋建筑物能够在本次重组完成后一年内完成权属证件的办理，如有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形，八钢公司将对八一钢铁因此遭受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2017 年 9 月 13 日	是	是		
其他	八钢公司	本公司作为八一钢铁的控股股东，就本次重组复牌之日起至实施完毕期间的股份减持计划，特作声明和承诺如下：1、本公司自本次重组复牌之日起至实施完毕期间，不存在股份减持计划。2、上述股份包括本公司原持有股份以及原持有股份在上述期间内因八一钢铁派送红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形成的衍生股份。3、自本声明和承诺签署之日起，上述声明和承诺即对本公司具有法律约束力，本公司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给八一钢铁造成的损失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2017 年 11 月 3 日	是	是		
其他	八钢公司、八一钢铁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经上市公司董事会审慎分析，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盈利能力提高，最近一期每股收益亦随之增长，不存在因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当期每股收益的情形，有利于保护中小股东的利益。为充分保护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有效防范股东即期回报可能被摊薄的风险，公司控股股东八钢公司及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 号）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就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作出如下承诺：一、公司控股股	2017 年 11 月 3 日	否	是		

			东的承诺为维护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控股股东八钢公司作出如下承诺：“本公司将不会越权干预上市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上市公司利益。本公司若违反或拒不履行前述承诺给公司造成损失，本公司将依法承担补偿责任，并同意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承担相应法律责任”。二、公司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为维护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上市公司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作出如下承诺：“1、承诺将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2、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3、承诺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4、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5、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承诺公司如进行股权激励，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7、本承诺出具后，如监管部门就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规定作出其他要求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监管部门的相关要求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相关规定出具补充承诺；8、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与首次公开发行人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八钢公司	依法行使拥有股权，不利用控股股东地位谋取不正当利益，不损害本公司合法权益；在本公司生产经营范围内，其及其所属公司、部门不增加项目相同或类似业务投入，不发生同业竞争，不与本公司产生利益冲突；若违背承诺，本公司有权要求赔偿并以市价或成本价中较低价收购。八钢公司于 2001 年 5 月 28 日与本公司签定《非竞争协议》，避免和消除了与本公司在钢坯生产、销售环节上同业竞争的可能性。	2001 年 5 月 28 日	否	是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余额					报告期内发生的期间占用、期末归还的总金额	报告期内已清欠情况			
期初金额	报告期内发生额	期末余额	预计偿还方式	清偿时间		报告期内清欠总额	清欠方式	清欠金额	清欠时间（月份）
11,052.00	11,052.00	0.00	现金	2017-03-29					
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的决策程序					无				
报告期内新增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原因					2016 年工业企业结构调整专项奖补资金未拨付到位。				
导致新增资金占用的责任人					无				
报告期末尚未完成清欠工作的原因					未收到专项奖补资金的拨付通知。				
已采取的清欠措施					公司已经收到上述资金。				
预计完成清欠的时间					2017 年 3 月 29 日				
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清欠情况的其他说明					无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 8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详见公司临 2017-051 公告），按照财政部规定执行相关会计准则：

1、财政部于 2017 年 4 月 28 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实施。2017 年，公司因本次变更减少“营业外收入”1,429,979.31 元，增加“资产处置收益”1,429,979.31 元。

2、财政部于 2017 年 5 月 10 日发布《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 号），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进行修订，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2017 年，公司因本次变更减少“营业外收入”1,578,860.33 元，增加“其他收益”1,578,860.33 元。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06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5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53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经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继续聘请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 1 年。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八、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因合同纠纷，五冶集团将公司诉至乌市中院，请求判令公司支付工程款及利息 1,036.68 万元，并承担诉讼费。报告期内，公司与五冶集团签订和解协议，支付工程款及案件受理费共计 945.62 万元，本案终结。	详见临 2017-033、2017-062、2017-078 公告
因合同纠纷，公司于 2014 年向青海高院提起民事诉讼，请求判令西宁俊峰承担公司损失 1,930.52 万元。2017 年 7 月，青海高院裁定查封、扣押、冻结、扣划西宁俊峰 1,944.28 万元和迟延利息，或相应价值财产。公司已收到青海高院执行裁定书，因西宁俊峰无财产可供执行，法院裁定终结执行程序。	详见临 2017-036、2018-001 公告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									
起诉(申请)方	应诉(被申请)方	承担连带责任方	诉讼仲裁类型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诉讼(仲裁)涉及金额	诉讼(仲裁)是否形成预计负债及金额	诉讼(仲裁)进展情况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送变电工程公司 ^{注1}	本公司	无	诉讼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463.93	是, 3.46	一审判决	无重大影响。	已付 102 万元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送变电工程公司 ^{注2}	本公司	无	诉讼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388.17	否	终结	无重大影响。	已付清
中国十九冶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无	诉讼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18.82	否	一审阶段	无重大影响。	已付清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 1.因合同纠纷,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送变电工程公司(以下简称“送变电”)将公司诉至乌市中院,请求判令公司支付工程款及利息 1,494.28 万元(详见公司临 2016-072 公告及 2016 年年度报告)。报告期内,法院一审判决公司给付送变电 463.93 万元(工程款 389.47 万元及利息 74.46 万元),并承担案件受理费 3.46 万元。经双方协商,公司已于 12 月支付 102 万元,余款将在 2018 年付清。

注 2.因合同纠纷,送变电将公司诉至新疆乌市头区法院,法院审理查明,公司欠付送变电 388.17 万元。经法院调解,公司已于 2017 年 6 至 7 月向对方支付相关费用,本案终结。

十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对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进行预计。	详见公司 2017 年 4 月 25 日刊载于《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20）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增加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增加了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 2017 年，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履行情况未超出预计总金额。其中：重大日常关联交易的实际履行情况如下表：	详见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刊载于《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81）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金额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八钢公司	控股股东	购买商品	铁水	成本加成	9,615,686,148.67	现款/票据
八钢公司	控股股东	购买商品	石灰	市场价格	95,598,820.46	现款/票据
八钢公司	控股股东	购买商品	水电汽	市场价格	424,184,602.32	现款/票据
八钢公司	控股股东	购买商品	氧氮氩	成本加成	152,920,692.76	现款/票据
八钢公司	控股股东	购买商品	煤气	市场价格	164,043,294.90	现款/票据
八钢公司	控股股东	购买商品	焦炭	市场价格	84,949,658.69	现款/票据
八钢公司	控股股东	购买商品	焦煤	市场价格	387,868,421.86	现款/票据
八钢公司及子公司	控股股东	购买商品	废钢及生铁	市场价格	634,402,142.20	现款/票据
八钢公司之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购买商品	矿石	市场价格	202,129,900.12	现款/票据
宝武集团之子公司	其他关联人	购买商品	合金	市场价格	150,613,134.11	现款/票据
八钢公司之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人	购买商品	合金	市场价格	90,600,502.80	现款/票据
八钢公司之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人	购买商品	钢铁制品	市场价格	73,740,718.49	现款/票据
八钢公司及子公司	控股股东	接受劳务	工程施工	市场价格	48,866,529.78	现款/票据
八钢公司之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接受劳务	加工	市场价格	97,676,851.17	现款/票据
八钢公司之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接受劳务	其他劳务	市场价格	65,422,928.54	现款/票据
八钢公司之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人	接受劳务	加工	市场价格	129,569,438.01	现款/票据
八钢公司之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销售商品	钢材	市场价格	2,587,437,831.17	现款/票据

八钢公司之联 营公司	其他关联人	销售商品	钢材	市场价格	54,101,923.73	现款/票据
宝武集团之子 公司	其他关联人	销售商品	钢材	市场价格	1,425,610,508.78	现款/票据
八钢公司之其 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人	销售商品	钢材	市场价格	154,205,664.94	现款/票据
八钢公司及子 公司	控股股东	销售商品	资 材 备 件 及 其他	市场价格	259,285,519.38	现款/票据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关联交易的说明		公司系控股股东以部分与钢铁主业相关的优质资产（炼钢和轧钢系统）注入并改制上市，炼铁及能源供应等环节仍属于控股股东。产业链不完整，致使公司必须向八钢公司购买铁水、废钢等重要原材料。 控股股东八钢公司作为新疆大型钢铁联合企业，掌控着疆内众多钢铁原燃料的生产、采购、运输及物流资源，为了提高资源使用率、避免重复投资、降低采购费用和制造成本，实现最佳资源配置，公司从实际出发，就近向拥有丰富矿产、动力资源的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购买各类原辅材料及接受劳务。 为最大限度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公司充分借助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的资源控制、规模采购和销售平台等优势，开展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有效满足了公司生产周转的需要，提升了企业的生产规模、技术水平和盈利能力，实现了最佳资源配置和股东利益最大化。 公司严格按照公平、公正、公允和有偿原则开展关联交易，关联交易价格遵循：(1)凡国家有定价的，参照执行；(2)凡国家未定价但有市场价格的，参照该价格执行；(3)既无国家定价又无市场价格时，按成本价加合理利润执行。同时，公司切实履行相关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为了降低关联交易金额、减轻对关联方的依赖程度，公司于 2017 年实施重大资产重组，收购了控股股东八钢公司的炼铁、能源及物流等相关资产，增强了公司的独立性、完整性和透明度。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17 年 7 月 14 日，公司发布《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因控股股东八钢公司筹划与本公司有关的重大事项，公司股票于 2017 年 7 月 14 日停牌。鉴于公司拟购买八钢公司的相关资产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及关联交易，停牌期间，公司根据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每 5 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组进展公告。 2017 年 9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等相关议案，同意公司与八钢公司签订附生效条件的《重大资产置换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将公司所持有的八钢公司开具的 25.10 亿元商业承兑汇票与八钢公司下属的标的资产（即：炼铁系统、能源系统和厂内物流的整体资产、经营性负债与业务，以及制造管理部和采购中心的资产、经营性负债与业务）等值部分进行置换；公司与八钢公司进行资产置换后，置出的应收票据资产作价不足的差额部分，由公司向八钢公司支付现金补足。	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14 日、7 月 21 日、7 月 28 日、8 月 4 日、8 月 11 日、8 月 18 日、8 月 25 日、9 月 1 日、9 月 8 日、9 月 14 日、9 月 26 日、9 月 30

2017 年 9 月 25 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以下简称“《问询函》”），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对有关问题进行回复，于 2017 年 9 月 30 日发布《公司对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之回复报告公告》，对本次重组涉及的相关文件进行了修订和补充披露。公司股票于 2017 年 10 月 9 日开市起复牌交易。 2017 年 11 月 1 日，公司发布《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披露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已批准本次交易方案。 2017 年 11 月 3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等相关议案。 2017 年 11 月 20 日，公司召开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相关议案。 本次重组以 2017 年 6 月 30 日为审计评估基准日，置出的应收票据账面价值 25.10 亿元，评估值为 25.10 亿元，评估增值率 0.00%；置入资产的账面净资产为 43.46 亿元，评估值为 43.68 亿元，评估增值 0.22 亿元，评估增值率为 0.50%。根据评估结果，本次重组置出资产作价 25.10 亿元，置入资产的作价合计 43.68 亿元。资产置换后的差额部分 18.58 亿元由公司向八钢公司支付现金补足。 公司与八钢公司以 2017 年 12 月 5 日为资产交割日，组织实施了本次交易所涉及的资产过户等工作，2017 年 12 月 7 日，公司发布《关于重大资产置换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涉及资产过户完成的公告》。 本次交易实现了公司钢铁生产的一体化经营，增强了公司的抗风险能力，使公司成为工艺流程完整、核心竞争力更加突出的上市公司，公司的资产规模和持续经营能力得到显著提升，整体实力进一步增强。	日、11 月 1 日、11 月 4 日、11 月 17 日、11 月 21 日、12 月 7 日发布的临 2017-038、039、040、041、042、043、045、046、054、055、058、059、060、061、063、065、066、067、069、070、071、072、073、075、076、077 公告
--	---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16 年 12 月，经公司六届三次董事会及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向控股股东转让南疆钢铁 100% 股权，为避免转让完成后关联方占用上市公司资金，三方约定以抵账方式处理相关债权债务，不足部分由控股股东支付。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与八钢公司之间的股权转让款 30.07 亿元抵付完成、收到八钢公司代南疆钢铁归还借款开具的总额为 25.10 亿元的商业承兑汇票。	详情参见公司临 2016-081、089、090 及临 2017-001 公告。
本报告期内，公司开展重大资产重组，经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公司将上述 25.10 亿元商业承兑汇票与八钢公司下属的标的资产等值部分进行置换，双方资产置换后，公司已将上述 25.10 亿元商业承兑汇票核销；置出的应收票据资产作价不足的差额部分，公司已向八钢公司支付现金 18.58 亿元补足。同时，八钢公司已向公司支付因到期的承兑汇票被新开具的承兑汇票替换而延续的票据期限对应的利息 1,311.40 万元。	详情参见公司临 2017-076、077 公告。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委托方名称	受托方名称	托管资产情况	托管资产涉及金额	托管起始日	托管终止日	托管收益	托管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佳域轧钢厂	本公司	经营性资产	35,956.47	2017 年 1 月 1 日	2017 年 6 月 30 日	4.72	计入本年损益	是	其他
巨峰公司	本公司	经营性资产	35,153.78	2017 年 1 月 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18.87	计入本年损益	是	其他

托管情况说明

为避免关联方与公司可能出现的同业竞争，公司六届七次董事会、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受托管理关联方资产的议案》，同意公司受托管理关联方新疆八钢佳域工贸总公司轧钢厂（简称“佳域轧钢厂”）和新疆巨峰金属制品有限公司（简称“巨峰公司”）的资产，佳域轧钢厂向公司支付托管费 10 万元/年、巨峰公司向公司支付托管费 20 万元/年，托管期限 1 年（详见公司临 2017-019 公告）。佳域轧钢厂已于 2017 年下半年注销。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资产涉及金额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费用	租赁费用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八钢公司	本公司	土地	131,529.94	2017 年 12 月 1 日		516.31	计入本年损益	是	控股股东
八钢公司	本公司	房屋	110,597.11	2017 年 12 月 1 日		256.10	计入本年损益	是	控股股东
君信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	本公司	设备	72,808.61	2017 年 12 月 1 日	2018 年 4 月 23 日	184.06	计入本年损益	否	

租赁情况说明

2017 年 11 月 20 日，公司因实施重大资产重组，召开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以下事项（详见临 2017-076 公告）：

（1）公司与八钢公司签订《公司房产土地租赁合同》，向八钢公司租赁 13 宗土地（面积 463.09 万平方米）和 377 套房产（面积 34.49 万平方米），租金 9,268.90 万元/年，期限 20 年（到期后自动续期 20 年）。

（2）公司与君信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信租赁”）、八钢公司签订《八钢设备售后回租项目原<售后回租租赁合同>终止协议及新<售后回租租赁合同>磋商协议》。八钢公司将原合同项下留购的设备及其向君信租赁承担的终止款债务转让至本公司，公司以受让的终止款债务抵销新合同项下应由君信租赁支付的设备资产购买价款。合同的租赁期限至 2018 年 4 月 23 日，合同总金额为 46,270.63 万元。

（二）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1）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委托贷款情况**(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 11 月 20 日，公司因实施重大资产重组，召开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八钢公司与公司签订《关于 COREX 技术的许可协议》，八钢公司将其被宝武集团许可的与 COREX 资产相关的 43 项专利以普通许可的方式免费许可给本公司使用，期限至八钢公司被许可期限终止之时（详见公司临 2017-076 公告）。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度连续亏损，且 2015 年末净资产为负值，公司股票于 2016 年 3 月 30 日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2016 年度，公司经审计的净利润及净资产均为正值，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在 2017 年 4 月 25 日年报披露的同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批准，公司股票于 2017 年 5 月 3 日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并转出风险警示板交易，股票简称由“*ST 八钢”变更为“八一钢铁”，股票价格的日涨跌幅限制由 5%变更为 10%（详见公司临 2017-018、025 公告）。

十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一)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公司进一步践行企业社会责任感，继续完善企业社会责任执行机制，切实做到守法、诚信、稳健、持续经营。公司围绕经营战略目标，重视生产安全工作，加强环境保护，提升企业运行效率，推动企业做大做强，服务地方发展，积极参与社会公益事业，把承担社会责任作为企业自身应尽的义务和责任，不仅努力为全体股东创造价值，同时也对国家和社会的全面发展、自然环境和资源，以及债权人、公司员工、客户、消费者、供应商等利益相关方主动承担责任，致力于实现公司与社会的共同持续发展。

在股东权益保护方面，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召开股东大会，聘请常年法律顾问，对

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等程序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力。为维护和保障投资者的利益，2017 年公司严格遵守信息披露制度和流程，共发布定期报告和各类临时公告 89 份，信息披露及时、准确，确保股东和投资者充分享有合法权益。公司积极促进与投资者的良好沟通，认真接待机构投资者调研，积极参与新疆证监局举办的网上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充分关注上交所“E 互动”信息，累计在线回复投资者关切的各类企业经营发展问题 245 项，并耐心接听投资者来电，及时更新公司网站之投资者关系专栏的相关信息，积极回应投资者关切，切实维护公司诚信合规、专业负责的市场形象。

公司在注重对股东权益保护的同时，也高度重视对供应商和债权人合法权益的保护。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公司严格遵守相关合同及制度，充分考虑债权人的合法权益，与债权人保持互动沟通，及时通报与债权人相关的信息，配合债权人了解公司有关财务、经营、管理等方面的情况，维护双方良好的合作关系。

为了给客户创造价值，提供满意服务，公司建立产品质量标准、质量内控标准与执行体系，通过执行严格的质量标准，确保产品质量要求，满足不同层次的客户需求。以客户增值服务为导向，为客户提供全方位服务，通过不定期走访客户，及时获得市场反馈信息，不断生产出满足市场需求的产品，不断提升营销服务水平和客户满意度，拥有长期稳定忠诚客户群体。

在员工权益保护方面，公司积极创造就业机会和良好的工作条件，不断完善包括社会保险等在内的员工保障体系，关注员工健康，继续为全体职工进行工伤身故和工伤残疾、重大疾病、疾病身故、意外身故和意外残疾等 4 个险种的集体参保，充分体现了公司对广大员工的关爱，极大地增强了员工的凝聚力、向心力和归属感。公司高度重视员工诉求，认真收集员工意见和建议，切实推进职工“三最”实际问题，关注和解决职工工作环境、生活后勤、人文关怀等焦点问题，持续增加福利及劳保投入，把服务职工的各项措施落到实处，促进职工与企业共同发展。

在实现自身经济价值的同时，公司始终不忘自身所肩负的社会公益责任，2017 年，公司全面落实党中央治疆方略和关于新疆工作总目标的重大举措，认真开展“访惠聚”驻村工作，继续选派干部赴南疆喀什岳普湖县、成立驻村工作队，重点加强驻村工作队自身建设、强化基层组织建设、扎实推进维稳和精准扶贫工作，不仅促进了所在村的民族团结工作、扶贫工作、宣传教育工作、庭院经济、农村合作社及村民脱贫工作取得新的进步，同时也深入推进了基层党组织建设和群众文化体育活动的蓬勃开展，赢得了广大村民的一致好评和广泛赞誉，为维护新疆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作出了企业应有的贡献。

（三）环境信息情况

1.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作为大型钢铁企业，公司始终致力于实现企业与社会和谐发展，围绕“节约成本、降低消耗、保护环境、预控污染”的工作目标，建立和实施环境管理体系，获得了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通过制定突发环境事故应急预案和环境自行监测方案，健全完善环保应急预案体系，全面落实环境保护和节能减排责任，不断优化管理流程，持续提升环保管理体系能力，推进公司环境保护及节能减排工作的规范化、标准化。

2017 年，公司积极贯彻落实国务院《中国制造 2025》和工信部《工业绿色发展规划（2016-2020 年）》关于全面推行绿色制造的战略部署，把节能减排作为转型升级的重要抓手，大力推进技术改造，深入推广节能环保新技术、新装备和新产品，狠抓工业节能降耗，能源利用效率和能源经济性大幅提高，被工信部、国家发改委、质检总局等三部委初评入选 2017 年度钢铁行业能效“领跑者”企业名单。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高效、清洁、低碳、循环的绿色发展理念，在确保生产经营平稳顺行的同时，着重开展环境整治工作。一是按照环保红线管理要求，依照网格化管理模式，落实环境治理的责任机制。二是加大环保项目投入，污水处理设施建设齐全，净环水系统、浊环水系统实现专业化管理，建设了炼钢工序地下料仓、精炼、倒灌脱硫、一次除尘、二次除尘、三次除尘改造

项目，配套建设了布袋除尘器、静电除尘器或湿法除尘设施，不断提高除尘效率。三是通过劳动竞赛等多种方式大力推进环境整治，促进现场环境明显改善。四是全面细致梳理各管理区域存在的环境问题，紧紧围绕资源能源利用效率和清洁生产水平提升，开展环境治理绩效考评。

2017 年，公司环保设施持续稳定达标运行，厂区环境明显改善，全年未发生环保处罚事故。公司主要污染物排放情况如下表：

序号	主要污染物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mg/Nm3)	排放总量（吨）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核定排放总量	是否超标排放
1	颗粒物	连续	70	炼铁(12月份)	小于炼铁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8663-2012）	163.37	炼铁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8663-2012）	无	否
2	二氧化硫	连续				198.41	炼铁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8663-2013）	无	否
3	氮氧化物	连续				311.08	炼铁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8663-2014）	无	否
4	颗粒物	连续	13	能源(12月份)	小于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23-2011）	1.42	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23-2011）	无	否
5	二氧化硫	连续				6.08	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23-2012）	无	否
6	氮氧化物	连续				20.73	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23-2013）	无	否
7	颗粒物	连续	21	炼钢	小于炼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8664—2012）	911.34	炼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8664—2012）	无	否
8	颗粒物	连续	16	轧钢	小于轧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8665—2012）		轧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8665—2012）	无	否
9	二氧化硫	连续	15	轧钢		362.17	轧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8665—2012）	无	否
10	氮氧化物	连续	15	轧钢		558.01	轧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8665—2012）	无	否
11	COD	无	无	经废水处理站处理后，全部回用于生产工序		0	钢铁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3456—2012 代替 GB 13456-1992）	无	否
12	氨氮	无	无			0		无	否

2.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一) 转债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 转债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8,27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9,419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 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 售条件股 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 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宝钢集团新疆八一钢铁有限公司	0	383,394,632	50.02	0	无		国有法人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盛精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6,800,000	0.89	0	未知		未知
梁耀辉	0	4,856,262	0.63	0	未知		未知
谈凤仙		4,490,300	0.59	0	未知		未知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产业活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200,030	0.55	0	未知		未知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二组合		4,000,000	0.52	0	未知		未知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一组合		4,000,000	0.52	0	未知		未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卓越品牌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3,800,042	0.50	0	未知		未知
邯钢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0	3,594,839	0.47	0	未知		国有法人
中国民生信托有限公司－中国民生信托一至信 235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496,479	0.33	0	未知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 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宝钢集团新疆八一钢铁有限公司		383,394,632	人民币普通股	383,394,632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盛精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6,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800,000			
梁耀辉		4,856,262	人民币普通股	4,856,262			
谈凤仙		4,490,300	人民币普通股	4,490,3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产业活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200,030	人民币普通股	4,200,030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二组合		4,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000,000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一组合		4,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卓越品牌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3,800,042	人民币普通股	3,800,042
邯郸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594,839	人民币普通股	3,594,839
中国民生信托有限公司－中国民生信托－至信235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496,479	人民币普通股	2,496,479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十名股东中，控股股东八钢公司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余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人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宝钢集团新疆八一钢铁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肖国栋
成立日期	1995 年 10 月 20 日
主要经营业务	钢铁冶炼、轧制、加工；煤焦油、粗苯、煤气生产、销售；有线电视播放；企业自备车过轨运输；铁矿开采，有线电视工程设计安装，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医用氧生产、销售（上述项目限所属分支机构经营）；压缩、液化气体（氧气、氮气、氩气）的生产及销售（在许可证有效期内开展生产经营活动）对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的经营；黑色金属材料、冶金炉料、冶金设备及其他冶金产品、建筑材料、空气中分离出来的气体、农副产品、机械配件、五金交电、汽车配件的销售；机械加工；焦炭及煤焦化产品的生产及销售；金属制品及钢铁冶炼、轧制；加工业有关的技术咨询与服务；房屋出租等。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6 年 9 月，控股股东八钢公司所持有的公司 3,765,690 股被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头屯河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头区法院”）冻结。2017 年 11 月，头区法院已解除对八钢公司持有的公司 3,765,690 股的冻结（详情参见公司临 2016-071、临 2017-074 公告）。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马国强
成立日期	1998 年 11 月 17 日
主要经营业务	经营国务院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开展有关国有资本投资、运营业务。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65.63% 上海宝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55.50% 上海宝钢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59.89% 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 53.05%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3.59%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4.93% (数据来源于上市公司 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六、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沈东新	董事长	男	54	2003-08-28	2019-09-20	0	0	0		0	是
肖国栋	董事	男	52	2013-05-14	2019-09-20	0	0	0		0	是
魏成文	董事	男	47	2016-09-20	2019-09-20	0	0	0		0	是
张志刚	董事、总经理	男	43	2013-05-14	2019-09-20	0	0	0		58.18	否
黄星武	董事	男	49	2013-05-14	2019-09-20	0	0	0		0	是
胡劲松	董事	男	49	2017-09-26	2019-09-20	0	0	0		0	是
孙卫红	独立董事	女	54	2013-05-14	2019-09-20	0	0	0		6.32	否
邱四平	独立董事	男	53	2013-05-14	2019-09-20	0	0	0		6.32	否
张新吉	独立董事	男	62	2016-09-20	2019-09-20	0	0	0		6.32	否
吕俊明	监事会主席	男	50	2015-04-29	2019-09-20	0	0	0		18.86	是
李启明	监事	男	51	2016-09-20	2019-09-20	0	0	0		0	是
刘玉宝	监事	男	40	2016-09-20	2019-09-20	0	0	0		12.26	是
姜振峰	副总经理	男	43	2015-03-27	2019-09-20	0	0	0		45.10	否
董新风	董事会秘书、总会计师	女	54	2013-05-14	2019-09-20	0	0	0		37.53	否
狄明军	总工程师	男	42	2016-09-20	2019-09-20	0	0	0		44.32	否
杜北伟	董事（离任）	男	57	2015-04-29	2017-08-28	0	0	0		0	是
合计	/	/	/	/	/	0	0	0	/	235.21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	--------

沈东新	曾任西部建设董事、南疆钢铁执行董事、新疆绿色建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八钢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主任、法律事务部部长。现任本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兼任八钢公司董事会秘书、新疆伊犁钢铁有限责任公司董事。
肖国栋	曾任八钢公司党委常委、常务副总经理、董事、总经理。现任八钢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本公司董事。
魏成文	曾任宝钢设备部三电维修室副主任、电气实验室副主任、主任，宝钢股份宝钢分公司设备部部长助理、副部长，宝钢股份设备部副部长、部长，宝钢股份总经理助理兼设备部部长、炼钢厂厂长、连铸优化改造项目组组长。现任八钢公司党委常委、董事、总经理、本公司董事。
张志刚	曾任本公司热轧薄板厂副厂长、厂长，轧钢厂副厂长、厂长。现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销售部部长。
黄星武	曾任本公司第二炼钢厂厂长、炼钢厂副厂长、厂长、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八钢公司制造管理部部长。
胡劲松	曾任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稽查特派员助理，自治区国资委第六监事会监事，自治区国资委规划发展处副处长、处长，新疆蓝山屯河化工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新疆投资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副总经理，新疆天龙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八钢公司董事，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本公司董事。
孙卫红	曾任特变电工、新中基及天康生物独立董事。现任新疆驰远天合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董事长、主任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理事，新疆注册会计师协会常务理事，本公司独立董事。
邱四平	曾任五洲松德联合会计事务所新疆华西分所合伙人，中粮屯河独立董事，新疆证券业协会副会长。现任中审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新疆华西分所合伙人，本公司独立董事。
张新吉	曾任新疆财经学院总务处副处长、处长、计财处处长、党委常委、副校长、新疆大学党委常委、副校长、新疆医科大学党委委员、副校长、新疆教育厅巡视员、本公司第三、第四届独立董事。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吕俊明	曾任八钢板带工程指挥部项目负责人，八钢公司能源中心自动化公司党总支书记、副经理，信息化分公司党总支书记、副经理，公司热轧厂党总支书记、副厂长，中厚板厂党总支书记、副厂长，八钢公司检修中心党委委员、副主任，本公司纪委书记、工会主席、轧钢厂党委书记兼副厂长，现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八钢公司设备工程部部长。
李启明	曾任八钢选烧厂选矿车间副主任、选烧厂生产技术科技术员，八钢公司总调生产技术科科长，计划部项目管理主管、副部长，设备工程部副部长、新疆钢城房地产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八钢公司审计监察部副部长（主持工作）。现任八钢公司审计部部长、法律事务部部长、本公司监事。
刘玉宝	曾任本公司转炉炼钢厂转炉作业区作业长、党支部书记、主任工程师，南疆工程指挥部炼钢组组长，南疆钢铁炼钢厂副厂长、党总支书记，本公司炼钢厂第二炼钢厂厂长兼党总支书记，现任本公司职工监事、八钢公司安保部副部长。
姜振峰	曾任本公司棒线轧钢工程指挥部成员、棒线轧钢厂厂长、党委副书记、轧钢厂副厂长、党委委员。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轧钢厂副厂长（主持工作）兼党委副书记。
董新风	曾任八钢公司财务部副部长。现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总会计师。
狄明军	曾任本公司炼钢厂第三炼钢厂厂长、第二炼钢厂厂长、第一炼钢厂厂长、本公司职工监事。现任公司总工程师、炼钢厂厂长。
杜北伟 （离任）	曾任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勒泰地区经贸委党组副书记、主任、兼阿勒泰地区行署专员助理，自治区经贸委党组成员兼自治区黄金局局长、自治区经贸委副主任、巴州党委副书记、常务副州长、自治区国资委党委委员、副主任、八钢公司、特变电工及本公司董事。现任新疆投资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新疆蓝山屯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新疆新投海高金融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沈东新	八钢公司	董事会秘书	2013 年 7 月 3 日	
沈东新	八钢公司	董事会办公室主任	2010 年 2 月 1 日	2017 年 2 月 1 日
沈东新	八钢公司	法律事务部部长	2012 年 12 月 7 日	2017 年 2 月 1 日
肖国栋	八钢公司	党委书记、董事长	2016 年 6 月 22 日	
魏成文	八钢公司	党委常委、董事、总经理	2016 年 6 月 22 日	
黄星武	八钢公司	制造管理部部长	2015 年 3 月 27 日	
胡劲松	八钢公司	董事	2017 年 9 月 12 日	
胡劲松	新投集团	党委委员、董事、副总经理	2012 年 8 月 1 日	
吕俊明	八钢公司	设备工程部部长	2017 年 2 月 1 日	
李启明	八钢公司	审计部部长、法律事务部部长	2017 年 2 月 1 日	
刘玉宝	八钢公司	安保部副部长	2017 年 2 月 1 日	
杜北伟（离任）	八钢公司	董事	2014 年 12 月 26 日	2017 年 9 月 12 日
杜北伟（离任）	新投集团	党委书记、董事长	2014 年 11 月 21 日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沈东新	新疆伊犁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0 年 2 月 1 日	
胡劲松	新疆天龙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4 年 12 月 1 日	

胡劲松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7 年 6 月 21 日	
胡劲松	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7 年 10 月 10 日	
孙卫红	新疆驰远天合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董事长、主任会计师	2001 年 1 月 1 日	
邱四平	中审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新疆华西分所	合伙人	2009 年 1 月 1 日	
杜北伟（离任）	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4 年 12 月 18 日	2017 年 9 月 8 日
杜北伟（离任）	新疆蓝山屯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4 年 12 月 10 日	
杜北伟（离任）	新疆新投海高金融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 年 8 月 17 日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根据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制定的《薪酬分配制度改革实施办法》考核确定。独立董事薪酬由董事会拟定、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月薪按照公司《薪酬分配制度改革实施办法》发放，年终奖根据年度绩效考核指标完成情况兑现。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应从公司领取的报酬已支付。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从公司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235.21 万元。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胡劲松	董事	选举	增补
杜北伟	董事	离任	辞职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6,219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0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6,219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838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5,321
销售人员	152
技术人员	469
财务人员	31
行政人员	246
合计	6,219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本科以上学历	1,042
大、中专学历	2,096
各类高中技校	3,081
合计	6,219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公司进一步优化工资总额包干办法，以绩效为导向，实施工资总额包干，为各单位搭建经营发展平台，激励各单位创造更优经营绩效；同时，根据《薪酬发放考核管理办法》，结合具体情况，通过设立岗薪工资、岗位成长累计积分制等相关机制实现宽幅岗薪；倡导薪酬能增能减，收入与个人绩效挂钩，多劳多得，让员工分享公司的经营发展成果。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公司培训工作围绕培训体系能力提升、钢铁主业竞争力、高级管理人才、专业技术人才和高技能人才等“三支队伍”及高效总部建设、核心人才和青年人才培养等为重点，完成了年度培训目标，保证了员工能力持续提升。其中：根据钢铁主业经济运行及满负荷运行切换的特点，重点开展大工种、多能工、人员拉动、效率提升方面的培训支撑服务，助推了公司效率提升目标的实现。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以及监管部门制定颁布的相关法律规章，不断优化管理架构，构建了较为完善的上市公司治理体系。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经理层按照法律规定和公司章程独立规范运作，形成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执行机构之间相互配合、相互协调、相互制衡的运行机制，在优化公司发展战略、经营决策、执行落实、监督检查等方面充分发挥各自的作用，推动公司法人治理和规范运作水平的不断提升。

2017 年，公司根据中共中央组织部、国务院国资委党委以及宝武集团的相关规定，及时将国有企业党建工作要求写入《公司章程》；并结合重组完成后公司经营范围的变化，及时修订《公司章程》中的相关条款，健全和完善公司规范运作的制度框架，确保公司内部规章制度与国家法律法规的紧密衔接，努力提升公司法人治理水平。与此同时，董事会继续深入推进内控体系建设，督促经理层梳理内控管理制度，优化生产、供应、销售与财务等业务流程，强化公司对内控关键环节的监督与检查，不断提高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

报告期，公司继续加强内幕信息管控力度，及时对内幕信息知情人员进行详细登记。在公司定期报告编制和重大资产重组过程中，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的传播范围，坚决杜绝内幕信息的提前泄露，并按规定将所有内幕知情人信息报送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新疆证监局进行核查，保证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等工作的顺利进行。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 年 3 月 20 日	www.sse.com.cn 首页输入 600581	2017 年 3 月 21 日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7 年 5 月 17 日	www.sse.com.cn 首页输入 600581	2017 年 5 月 18 日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 年 6 月 2 日	www.sse.com.cn 首页输入 600581	2017 年 6 月 3 日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 年 9 月 26 日	www.sse.com.cn 首页输入 600581	2017 年 9 月 27 日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 年 11 月 20 日	www.sse.com.cn 首页输入 600581	2017 年 11 月 21 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沈东新	否	11	11	8	0	0	否	5

肖国栋	否	11	11	8	0	0	否	0
魏成文	否	11	11	8	0	0	否	3
张志刚	否	11	11	8	0	0	否	5
黄星武	否	11	11	8	0	0	否	5
胡劲松	否	3	3	2	0	0	否	0
孙卫红	是	11	11	8	0	0	否	0
邱四平	是	11	10	7	1	0	否	5
张新吉	是	11	10	7	1	0	否	4
杜北伟 (离任)	否	6	5	5	1	0	否	0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1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3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8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发挥自身专业优势，对公司重大事项进行讨论，出具专业意见及报告 20 份，其中：提名委员会对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了认真审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依照绩效考核标准，结合董监事、高管的业务创新能力和创利能力，对其年度薪酬情况发表意见；审计委员会对关联交易、续聘审计机构、计提资产减值、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就内控建设和年度审计工作提出指导意见；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对冷轧机组整体改造、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出具审核意见，为推动公司合规运行、提升董事会决策效率发挥了重要的作用。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年度生产经营目标、技术指标、安全环保、财务指标等考核项目的完成情况，结合

高管人员的业务创新能力和创利能力，对其进行年度绩效考评和奖励。

报告期结束，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绩效评价标准、程序和薪酬分配政策，结合高级管理人员分管工作范围及主要职责，对高管人员的报酬数额和奖励方式进行评价审核，并对本年度高管人员的受薪情况发表意见。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与本报告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与本报告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标准无保留意见）。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 计 报 告
瑞华审字[2018] 02280006 号

新疆八一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新疆八一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八一钢铁）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八一钢铁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八一钢铁，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根据我们的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递延所得税资产

1、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30 及“七、财务报表项目注释”29。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八一钢铁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了 8,125.80 万元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这些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主要与八一钢铁可抵扣亏损相关。在确认与可抵扣亏损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时，管理层根据未来期间的财务预测，判断可抵扣亏损在到期之前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可抵扣亏损，故确认了与可抵扣亏损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评估递延所得税资产是否将在未来期间得以实现需要管理层作出重大判断，并且管理层的估计和假设具有不确定性。

2、审计应对

在审计相关税收事项时，我们对八一钢铁与税收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与执行进行了评估。我们获取了与可抵扣亏损相关的所得税汇算清缴资料，复核确定了可抵扣亏损金额的准确性。我们获取了经管理层批准的八一钢铁财务预算，评估其编制是否符合行业总体趋势及自身情况，并对其可实现性进行了评估。我们复核了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是否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二）淘汰过剩产能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16、22 及“七、财务报表项目注释”19。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八一钢铁资产负债表中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为 1,457,623.95 万元。根据国家化解钢铁过剩产能工作安排，八一钢铁存在因压减过剩产能所涉及的部分生产装备调整

拆除情况。

管理层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对存在减值迹象的固定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并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5,836.53 万元。由于在估计相关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时涉及管理层的重大估计及判断，因此我们将八一钢铁固定资产减值事项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了解并评估了八一钢铁与识别资产减值迹象和测算可收回金额相关的内部控制，检查了管理层对固定资产减值迹象的识别过程。我们实地勘察了相关资产，取得了相关资料，以了解相关资产是否存在工艺技术落后、产能过剩以及长期闲置等状况。我们评估了管理层减值测试方法的适当性，检查了管理层进行减值测试时使用的关键假设和重要参数的合理性，并复核了固定资产减值金额计算的准确性。

我们发现，管理层在固定资产减值测试中采用的方法和假设与我们取得的审计证据是一致的。

（三）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披露的完整性

1、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2017 年度，八一钢铁与关联方之间存在不同交易类别且金额重大的关联交易。由于八一钢铁关联方数量较多，涉及的关联方交易种类多样，存在没有在财务报表附注披露所有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完整性的风险。同时由于关联方交易金额重大，因此我们将八一钢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披露的完整性事项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评估并测试了八一钢铁识别和披露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内部控制。我们取得了管理层提供的关联方关系清单，并与其他公开渠道获取的信息进行核对；我们检查了股东会、治理层和管理层的会议纪要，复核了重大的采购、销售及其他合同，以识别是否存在未披露的关联方关系。我们取得了管理层提供的关联方交易明细，将其与财务记录进行核对；我们将关联交易发生额与八一钢铁关联方审计项目组进行核对，并抽样函证了因关联交易产生的债权债务余额。我们将上述关联方关系、关联方交易发生额及余额与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的信息进行了核对。

通过实施以上程序，我们没有发现管理层对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披露存在重大不完整的情况。

四、其他信息

八一钢铁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八一钢铁 2017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八一钢铁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八一钢铁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八一钢铁、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八一钢铁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所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了职业判断，并保持了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八一钢铁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八一钢铁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项目合伙人）：郭勇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田志刚

2018 年 3 月 9 日

二、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新疆八一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772,029,438.37	797,865,533.4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379,924,030.52	2,774,013,944.59
应收账款	七、5	38,256,178.61	4,492,352.44
预付款项	七、6	3,916,969.33	674,953.05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七、9	9,731,134.53	111,085,257.50
存货	七、10	2,321,326,454.33	948,177,663.12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7,661.80
流动资产合计		3,525,184,205.69	4,636,327,365.9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19	14,576,239,525.71	6,329,104,251.05
在建工程	七、20	324,492,662.36	33,479,701.37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七、25	16,945,275.69	8,535,101.5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68,500,430.37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81,258,007.44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8,641,823.80	4,064,482.1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076,077,725.37	6,375,183,536.11
资产总计		18,601,261,931.06	11,011,510,902.1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1	5,431,000,000.00	5,471,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4	4,957,305,634.10	90,344,329.43
应付账款	七、35	2,484,555,483.47	935,105,046.82
预收款项	七、36	1,106,257,031.13	1,547,864,968.97
应付职工薪酬	七、37	123,198,090.52	45,588,760.46

应交税费	七、38	31,310,536.20	118,397,427.63
应付利息	七、39	7,810,419.46	11,776,544.45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七、41	216,828,803.74	153,561,040.02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450,653,125.00	44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4,808,919,123.62	8,813,638,117.7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七、45	44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七、50	34,551.59	
递延收益	七、51	11,563,333.48	385,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51,597,885.07	385,000.00
负债合计		15,260,517,008.69	8,814,023,117.7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七、53	766,448,935.00	766,448,93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4,086,757,796.19	4,108,650,918.0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七、58	3,017,890.75	5,827,206.25
盈余公积	七、59	799,269,364.96	799,269,364.96
未分配利润	七、60	-2,314,749,064.53	-3,482,708,639.90
所有者权益合计		3,340,744,922.37	2,197,487,784.3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8,601,261,931.06	11,011,510,902.10

法定代表人：沈东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志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董新风

利润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七、61	16,756,853,624.55	9,889,835,074.24
减：营业成本	七、61	14,401,978,187.25	8,891,536,749.65
税金及附加	七、62	77,924,625.67	63,642,078.29
销售费用	七、63	537,508,270.13	432,982,999.77
管理费用	七、64	163,632,822.72	344,975,258.96
财务费用	七、65	316,337,567.31	332,456,085.55
资产减值损失	七、66	158,152,336.61	141,343,408.1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184,440.71	1,115,182.4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29,979.31	
其他收益		1,578,860.3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04,144,213.79	-315,986,323.64
加：营业外收入	七、69	3,169,635.00	361,559,993.22
减：营业外支出	七、70	20,611,068.82	8,469,240.4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86,702,779.97	37,104,429.17
减：所得税费用	七、71	-81,256,795.40	1,185.3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67,959,575.37	37,103,243.8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67,959,575.37	37,103,243.8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167,959,575.37	37,103,243.8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十八、2	1.52	0.05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十八、2	1.52	0.05

法定代表人：沈东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志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董新风

现金流量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492,606,534.49	9,027,936,777.39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3	170,877,672.50	162,470,175.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663,484,206.99	9,190,406,953.1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783,160,870.62	7,731,238,609.8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53,314,791.40	409,996,547.17
支付的各项税费		524,064,399.94	197,439,671.8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3	419,387,448.54	248,087,742.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079,927,510.50	8,586,762,571.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83,556,696.49	603,644,382.0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82,093.4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893,6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829,757.59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3		3,575,536.2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93,600.00	503,927,872.0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1,416,717.31	86,226,639.8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750,592,740.6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3	10,000,000.00	845,938,116.7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92,009,457.91	932,164,756.5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90,115,857.91	-428,236,884.4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121,000,000.00	6,561,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21,000,000.00	6,561,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161,000,000.00	6,367,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3,089,433.70	317,883,232.9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3	1,187,5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45,276,933.70	6,684,883,232.9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4,276,933.70	-123,883,232.9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七、74	469,163,904.88	51,524,264.6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74	242,865,533.49	191,341,268.8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74	712,029,438.37	242,865,533.49

法定代表人：沈东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志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董新风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66,448,935.00				4,108,650,918.01			5,827,206.25	799,269,364.96	-3,482,708,639.90	2,197,487,784.3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66,448,935.00				4,108,650,918.01			5,827,206.25	799,269,364.96	-3,482,708,639.90	2,197,487,784.3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893,121.82			-2,809,315.50		1,167,959,575.37	1,143,257,138.05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67,959,575.37	1,167,959,575.3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1,893,121.82						-21,893,121.82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1,893,121.82						-21,893,121.82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2,809,315.50			-2,809,315.50
1. 本期提取								18,794,665.53			18,794,665.53
2. 本期使用								21,603,981.03			21,603,981.03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66,448,935.00				4,086,757,796.19			3,017,890.75	799,269,364.96	-2,314,749,064.53	3,340,744,922.37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66,448,935.00				1,044,871,772.99			3,770,860.29	799,269,364.96	-3,519,811,883.75	-905,450,950.5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66,448,935.00				1,044,871,772.99			3,770,860.29	799,269,364.96	-3,519,811,883.75	-905,450,950.5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63,779,145.02			2,056,345.96		37,103,243.85	3,102,938,734.83
（一）综合收益总额										37,103,243.85	37,103,243.8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063,779,145.02			-7,133,792.69			3,056,645,352.33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3,063,779,145.02			-7,133,792.69			3,056,645,352.33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9,190,138.65			9,190,138.65
1. 本期提取								24,728,990.86			24,728,990.86
2. 本期使用								15,538,852.21			15,538,852.21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66,448,935.00				4,108,650,918.01			5,827,206.25	799,269,364.96	-3,482,708,639.90	2,197,487,784.32

法定代表人：沈东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志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董新风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一）历史沿革

新疆八一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经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新政函[2000]145号《关于同意设立新疆八一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批准,于2000年7月27日由原新疆八一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八钢集团”)、南京联强冶金集团有限公司、邯郸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新疆华顺工贸有限公司、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技术改造投资公司共同发起设立。本公司原股本为279,427,850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79,427,850元。

2002年8月1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2]77号文核准,本公司采用全部向二级市场投资者网上定价配售的方式发行了13,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1元。此次发行后本公司增加了13,000万的股本,发行后本公司的总股本变更为409,427,850股,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409,427,850元。本公司股票代码600581。

2003年4月22日,经本公司2002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本公司以2002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409,427,85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送2股,派送股份总额为81,885,570股。送股后本公司总股本变更为491,313,420股,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491,313,420元。

2004年4月20日,根据本公司200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2003年度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本公司以2003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491,313,42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股,转增股份总额为98,262,684股。转增后本公司总股本变更为589,576,104股,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589,576,104元。本次股份变动经天津五洲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新疆华西分所五洲会字[2004]8-353号验资报告审验,本公司于2004年6月7日取得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变更后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06年1月,经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新国资产权[2006]15号《关于新疆八一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有关问题的批复》及公司股东大会决议的批准,本公司实施了股权分置改革。

2007年1月16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和宝钢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钢集团”)签订了《关于增资重组新疆八一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协议。同年经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新政函[2007]33号《关于宝钢集团有限公司重组新疆八一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有关问题的批复》的批准,宝钢集团、新疆自治区国资委、新疆八一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关于增资重组新疆八一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补充协议,宝钢集团对新疆八一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进行增资重组。2007年7月30日,八钢集团正式更名为“宝钢集团新疆八一钢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八钢公司”),宝钢集团因持有八钢公司76.93%的股权(截至2017年末),成为其控股股东和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2008年5月31日,经本公司股东大会批准,本公司以2007年12月31日的股本总数589,576,10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送3股,派送股份总额为176,872,831股。派送后本公司总股本变更为766,448,935股,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766,448,935元。本次股份变动经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中瑞岳华验字[2008]第2071号”验资报告,取得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变更后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6年12月1日,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宝钢集团与武汉钢铁(集团)公司战略重组,并更名为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武集团”)。

（二）公司注册情况

公司名称:新疆八一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及办公地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头屯河区新钢路

注册资本:人民币766,448,935元

实收资本:人民币766,448,935元

营业期限:2000年7月27日至2050年7月27日

企业法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0000722318862K

法定代表人:沈东新

（三）治理结构及组织架构

公司设立股东大会、监事会、董事会,按照公司法的规定行使各自的职责。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与投资、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四个专门委员会。公司下设人事部、财务部、证券投资部、

销售部、审计室、办公室、制造管理部和采购中心等职能部室，负责公司的日常管理工作。公司内设第一炼钢厂、第二炼钢厂、棒线轧钢厂、热轧厂、冷轧厂、中厚板厂、炼铁厂、厂内物流和能源中心等生产单元。公司设有七家经销部，分别为：喀什经销部、巴楚经销部、兰州经销部、西宁经销部、银川分公司、成都经销部和重庆经销部。

（四）实际控制人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宝钢集团新疆八一钢铁有限公司，最终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为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五）所处行业及经营范围

本公司处于冶金钢铁行业。经营范围为：钢铁冶炼、轧制、加工；黑色金属材料、冶金炉料、冶金设备及产品（国家有专项审批规定的项目除外）、建筑材料的销售；机械加工、金属制品及钢铁冶炼、轧制、加工的技术咨询服务；计算机信息、网络工程。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零配件的进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业务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8 年 3 月 9 日决议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2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主要从事钢铁冶金产品的生产和销售。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五、28“收入”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附注五、34“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17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五、“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

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五、“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五、“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五)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

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 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

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 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6)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 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指定为套期工具且套期高度有效的衍生工具，其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将根据套期关系的性质按照套期会计的要求确定计入损益的期间外，其余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9)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11.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定依据、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A.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信用组合	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
无风险组合	按照债务人信誉、款项性质、交易保障措施等划分组合

B.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按历史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与预计应收款项组合中已经存在的损失评估确定。

不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账龄信用组合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无风险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6	6
其中：1 年以内分项，可添加行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4). 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12.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包括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等）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或分次摊销法摊销。

13.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4.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五、“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

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五、“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3）长期股权投资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长期资产减值”。

15.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16.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	年限平均法	25-40	5	2.38-3.80
构筑物	年限平均法	25-40	5	2.38-3.80
机械设备	年限平均法	14-22	5	4.32-6.79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8	5	11.88
办公及其他用具	年限平均法	5-12	5	7.92-19.0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4).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长期资产减值”。

(5).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7. 在建工程

√ 适用 □ 不适用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长期资产减值”。

18. 借款费用

√ 适用 □ 不适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9. 生物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0.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1. 无形资产**(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长期资产减值”。

22.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

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3.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24.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及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本公司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按现值列示，并将当期服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6. 股份支付

☐ 适用 ☒ 不适用

2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 适用 ☒ 不适用

28. 收入

☒ 适用 ☐ 不适用

(1) 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 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 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4) 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9. 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

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方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方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0.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

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5）所得税的汇算清缴方式

本公司根据主管税务机关核定，所得税采取分季预缴汇算清缴方式。在年终汇算清缴时，少缴的所得税税额，在下一年度内缴纳；多缴纳的所得税税额，在下一年度内抵缴。

31. 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2.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1) 专项储备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提取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计提依据及标准为2012年2月14日财政部和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联合发布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企〔2012〕16号）规定的超额累退方式。

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本公司提取的其他具有类似性质的费用，比照安全生产费处理。

3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4月28日，财政部以财会[2017]13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2017年5月28日起实施。2017年5月10日，财政部以财会[2017]15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2017年修订）》，自2017年6月12日起实施。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7年8月25日决议通过，本公司按照财政部的要求时间开始执行前述两项会计准则。

①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2017年修订）》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会计处理（2017年1月1日起），不需要对相关报表项目进行追溯调整，对本年度报表项目及金额的影响如下：

②《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的实施，对本公司本年度财务报表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2017年修订）》之前，本公司将取得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2017年修订）》之后，对2017年1月1日之后发生的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7年8月25日决议通过，本公司按照财政部的要求时间开始执行前述两项会计准则。	营 业 外 收 入 -1,578,860.33 其 他 收 益 1,578,860.33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之后，本公司按照《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要求，将原计入“营业外收入”、“营业外支出”下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计入“资产处置收益”。		营 业 外 收 入 -1,429,979.31 资 产 处 置 收 益 1,429,979.31

其他说明

除上述事项外，本年度本公司未发生其他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租赁的归类

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或者本公司是否已经实质上承担与租入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作出分析和判断。

(2) 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款项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款项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及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 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 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5) 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6) 开发支出

确定资本化的金额时，本公司管理层需要作出有关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适用的折现率以及预计受益期间的假设。

(7)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8) 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9) 内部退养福利及补充退休福利

本公司内部退养福利和补充退休福利费用支出及负债的金额依据各种假设条件确定。这些假设条件包括折现率、平均医疗费用增长率、内退人员及离退人员补贴增长率和其他因素。实际结果和假设的差异将在发生时立即确认并计入当年费用。尽管管理层认为已采用了合理假设，但实际经验值及假设条件的变化仍将影响本公司内部退养福利和补充退休福利的费用及负债余额。

(10) 预计负债

本公司根据合约条款、现有知识及历史经验，对产品质量保证、预计合同亏损、延迟交货违约金等估计并计提相应准备。在该等或有事项已经形成一项现时义务，且履行该等现时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的情况下，本公司对或有事项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确认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在进行判断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等或有事项相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及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相应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17%、13%、11%、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2012 年第 12 号）规定，乌鲁木齐市头屯河区地方税务局以“税务事项通知书”（乌头地 通 [2016] 3317 号通知，本公司属于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企业，并经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新经信产业函[2013]384 号）确认本公司主营业务符合国家鼓励类目录的内容。据此，本公司 2017 年度按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非特别指出，“年初”指 2017 年 1 月 1 日，“年末”指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年”指 2017 年度，“上年”指 2016 年度。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712,029,438.37	242,865,533.49
其他货币资金	60,000,000.00	555,000,000.00
合计	772,029,438.37	797,865,533.49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注：年末受限货币资金具体见本附注七、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资产注释。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374,340,590.52	155,348,058.55
商业承兑票据	5,583,440.00	2,618,665,886.04
合计	379,924,030.52	2,774,013,944.59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4,736,433,824.87	
商业承兑票据	2,653,219,870.08	
合计	7,389,653,694.95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05,302.93	3.37	1,405,302.93	100.00		1,405,302.93	18.58	1,405,302.93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0,315,128.89	96.63	2,058,950.28	5.11	38,256,178.61	6,158,066.40	81.42	1,665,713.96	27.05	4,492,352.4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41,720,431.82	100.00	3,464,253.21	8.30	38,256,178.61	7,563,369.33	100.00	3,071,016.89	40.60	4,492,352.4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应收账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紫微星商贸公司	1,405,302.93	1,405,302.93	100.00%	5 年以上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405,302.93	1,405,302.93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3,156,427.43	189,385.65	6.00
1 年以内小计	3,156,427.43	189,385.65	6.00
1 至 2 年	335,817.61	33,581.76	10.00
2 至 3 年	397,079.63	119,123.89	3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1,716,858.98	1,716,858.98	100.00
合计	5,606,183.65	2,058,950.28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无风险组合	34,708,945.24		
合 计	34,708,945.24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774,959.20 元；本年因资产重组增加的坏账准备为 1,168,195.52 元；本期

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32,655,805.01 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78.27%，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189,774.88 元。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916,969.33	100.00	674,953.05	100.00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3,916,969.33	100.00	674,953.05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预付账款汇总金额为 3,813,682.28 元，占预付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97.3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8、 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适用 ☒不适用**(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9、 其他应收款****(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2,358,348.38	100.00	2,627,213.85	21.26	9,731,134.53	113,150,488.72	100.00	2,065,231.22	1.83	111,085,257.5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2,358,348.38	100.00	2,627,213.85	21.26	9,731,134.53	113,150,488.72	100.00	2,065,231.22	1.83	111,085,257.5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0,169,997.92	610,199.87	6.00
1 年以内小计	10,169,997.92	610,199.87	6.00
1 至 2 年			10.00
2 至 3 年			3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900.00	950.00	50.00
4 至 5 年	7,061.52	5,649.22	80.00
5 年以上	2,010,414.76	2,010,414.76	100.00
合计	12,189,374.20	2,627,213.85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无风险组合	168,974.18		
合 计	168,974.18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561,982.63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奖补资金款		110,520,000.00
预付款转入款项	1,902,880.94	1,985,559.18
员工借款（含工伤）	388,754.38	454,929.54
保证金	9,815,060.64	180,000.00
其他	251,652.42	10,000.00
合计	12,358,348.38	113,150,488.72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大期货有限公司	保证金	6,967,982.84	1 年以内	56.39	418,078.97
南华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	2,847,077.80	1 年以内	23.04	170,824.67
阳泉市下千耐火材料厂	预付账款转入	487,179.49	5 年以上	3.94	487,179.49
无锡市通用机械厂有限公司	预付账款转入	306,818.00	5 年以上	2.48	306,818.00

扬州曙光电缆有限公司	预付账款转入	261,165.40	5 年以上	2.11	261,165.40
合计	—	10,870,223.53	—	87.96	1,644,066.53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958,389,162.85	1,027,608.59	957,361,554.26	230,814,740.67	155,695.24	230,659,045.43
在产品	634,952,540.72		634,952,540.72	214,403,248.65		214,403,248.65
库存商品	536,065,209.06		536,065,209.06	308,129,230.65		308,129,230.65
周转材料	172,026,947.04		172,026,947.04	189,334,849.33		189,334,849.33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其他	20,920,203.25		20,920,203.25	5,651,289.06		5,651,289.06
合计	2,322,354,062.92	1,027,608.59	2,321,326,454.33	948,333,358.36	155,695.24	948,177,663.12

(2). 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55,695.24		886,902.64	14,989.29		1,027,608.59
在产品						
库存商品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合计	155,695.24		886,902.64	14,989.29		1,027,608.59

注: 本年存货跌价准备的其他增加金额, 系资产重组增加存货的跌价准备。资产重组的详情情况见本附注十六、3。

(3)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依据及本年转回或转销原因

项 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具体依据	本年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年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			生产领用结转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17,661.80
合计		17,661.80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8、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1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房屋	构筑物	机械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及其他用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699,669,690.41	1,506,335,342.81	7,783,907,202.83	23,747,052.84	284,284,148.23	12,297,943,437.12
2.本期增加金额	130,800,969.58	4,433,302,041.47	7,192,598,575.03	229,449,099.18	723,266,564.14	12,709,417,249.40
(1) 购置			3,898,363.16	1,421,365.01	821,818.12	6,141,546.29
(2) 在建工程转入	2,897,294.71	4,012,496.19	13,101,380.50	3,391,781.28	4,789,970.25	28,192,922.93
(3) 资产重组增加	127,903,674.87	4,429,289,545.28	7,175,598,831.37	224,635,952.89	717,654,775.77	12,675,082,780.18
3.本期减少金额	1,098,817.00	2,884,123.00	149,238,093.63	2,146,080.00	7,526,607.83	162,893,721.46
(1) 处置或报废	1,098,817.00	2,884,123.00	149,238,093.63	2,146,080.00	7,526,607.83	162,893,721.46
4.期末余额	2,829,371,842.99	5,936,753,261.28	14,827,267,684.23	251,050,072.02	1,000,024,104.54	24,844,466,965.06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710,075,763.59	472,606,472.39	4,520,228,087.20	9,230,196.56	205,289,504.12	5,917,430,023.86
2.本期增加金额	63,614,816.27	1,134,825,177.64	2,650,083,128.36	90,066,245.59	330,928,949.46	4,269,518,317.32
(1) 计提	61,387,299.42	53,091,148.93	216,744,594.35	4,324,581.02	22,238,223.46	357,785,847.18
(2) 资产重组增加	2,227,516.85	1,081,734,028.71	2,433,338,534.01	85,741,664.57	308,690,726.00	3,911,732,470.14
3.本期减少金额	338,005.12	2,550,463.99	96,069,708.56	1,741,802.83	6,209,815.12	106,909,795.62
(1) 处置或报废	338,005.12	2,550,463.99	96,069,708.56	1,741,802.83	6,209,815.12	106,909,795.62
4.期末余额	773,352,574.74	1,604,881,186.04	7,074,241,507.00	97,554,639.32	530,008,638.46	10,080,038,545.5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1,382,281.67	49,789,827.26		237,053.28	51,409,162.21
2.本期增加金额	1,541,826.24	1,747,330.83	171,154,370.32		1,810,929.77	176,254,457.16
(1) 计提	1,541,826.24	826,515.79	154,195,992.78		1,800,978.37	158,365,313.18
(2) 资产重组增加		920,815.04	16,958,377.54		9,951.40	17,889,143.98
3.本期减少金额		32,011.63	38,506,024.59		936,689.36	39,474,725.58

(1) 处置或报废		32,011.63	38,506,024.59		936,689.36	39,474,725.58
4.期末余额	1,541,826.24	3,097,600.87	182,438,172.99		1,111,293.69	188,188,893.79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054,477,442.01	4,328,774,474.37	7,570,588,004.24	153,495,432.70	468,904,172.39	14,576,239,525.71
2.期初账面价值	1,989,593,926.82	1,032,346,588.75	3,213,889,288.37	14,516,856.28	78,757,590.83	6,329,104,251.05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	1,987,956.47	346,732.41	1,541,826.24	99,397.82	
构筑物	1,055,463.00	208,185.69	794,504.16	52,773.15	
机械设备	438,905,665.08	262,424,713.97	155,212,243.85	21,268,707.26	
办公及其他用具	7,821,349.00	6,470,513.70	1,101,342.29	249,493.01	
合 计	449,770,433.55	269,450,145.77	158,649,916.54	21,670,371.24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欧冶炉主体机械设备	1,065,058,008.81	20,602,024.53		1,044,455,984.28

注：融资租赁的在建工程原值为 728,086,111.70 元，该等在建工程转固后，形成的固定资产原值为 1,065,058,008.81 元。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根据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宝武集团《中国宝武化解钢铁过剩产能目标任务调整公告》要求，本公司 110 吨电炉相关设施设备已被列入压解钢铁过剩产能范围。本年度本公司根据该等资产可收回金额情况计提了 147,888,463.32 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另外，本公司对因结构调整而闲置的固定资产，同时根据该等资产可收回金额情况计提了 10,476,849.86 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4200/3500mm 中厚板迁建工程	6,241,315.53		6,241,315.53	5,693,903.82		5,693,903.82
棒线新增优钢修磨线	5,620,738.20		5,620,738.20	4,763,220.91		4,763,220.91
一炼钢 40 吨转炉厂房加固	1,882,418.45		1,882,418.45	1,242,991.35		1,242,991.35
厂区围墙建设	53,403,129.21		53,403,129.21			

冷轧整体改造项目	51,793,141.45		51,793,141.45			
第一高炉分厂欧冶炉煤制气优化项目	38,200,314.01		38,200,314.01			
电厂烟气脱硫项目	27,396,036.97		27,396,036.97			
能源管理中心系统	23,725,648.77		23,725,648.77			
海关监管场所及保税库建设	14,686,300.66		14,686,300.66			
电厂新增烟气脱硝设施	12,463,303.46		12,463,303.46			
热力分厂 2*130t/h 锅炉改造	11,134,073.01		11,134,073.01			
小型机组自动控制系统升级改造	9,930,033.02		9,930,033.02			
焦化分厂焦炉煤气深度脱硫改造	9,559,884.00		9,559,884.00			
欧冶炉竖炉底部中心煤气管 (CGD) 试验装置	3,835,823.89		3,835,823.89			
150 吨转炉红线外配套工程	3,781,262.14		3,781,262.14			
冷轧酸再生烟气环保排放改造	3,461,055.74		3,461,055.74			
全过程成本管控及存货可视建设	3,169,811.31		3,169,811.31			
110kv 中厚板变电站供电负荷转移	2,582,685.68		2,582,685.68			
热轧钢卷库智能化改造	2,564,102.56		2,564,102.56			
轧钢厂消除液压站墙面和屋顶火灾隐患 (一期)	2,449,705.07		2,449,705.07			
保税库安防、监控	2,176,436.53		2,176,436.53			
厂界噪音治理工程	2,133,277.24		2,133,277.24			
热力分厂 220t/h 锅炉低 NOx 排放改造	2,038,696.25		2,038,696.25			
中厚板热校直机辊系改造	2,008,546.15		2,008,546.15			
热力分厂炉机电作业区新建干煤棚	1,742,712.89		1,742,712.89			
焦化焦炉烟卤在线检测	1,706,435.67		1,706,435.67			
第一炼铁分厂欧冶炉新建球团矿上料系统	1,636,904.82		1,636,904.82			
浓水综合利用设施改造施工	1,602,910.95		1,602,910.95			
厂内物流信息化系统改造	1,538,461.56		1,538,461.56			
安全生产监督管理信息系统软件开发	1,320,754.71		1,320,754.71			
热力分厂 4*180t/h 锅炉在线监测设施消缺项目	1,265,933.57		1,265,933.57			
厂区热交换站新建远程集中管控系统	1,138,451.44		1,138,451.44			
企业专用铁路物流信息化建设项目设备采购	1,068,376.11		1,068,376.11			

冷轧、彩涂设备技改				9,416,572.29		9,416,572.29
40 吨转炉新建鱼雷罐 倒罐站工程				7,309,227.04		7,309,227.04
150 吨转炉冷却塔、空 压站噪声治理项目				859,032.78		859,032.78
120t 转炉 kr 脱硫除尘 管网增设火花捕集器				649,448.20		649,448.20
其他	15,233,981.34		15,233,981.34	3,545,304.98		3,545,304.98
合计	324,492,662.36		324,492,662.36	33,479,701.37		33,479,701.37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厂区围墙建设	130,000,000.00		53,403,129.21			53,403,129.21	41.08	41.08				自筹
冷轧整体改造项目	199,606,000.00		51,793,141.45			51,793,141.45	25.95	25.95				自筹
第一高炉分厂欧冶炉煤制气优化项目	55,000,000.00		38,200,314.01			38,200,314.01	69.46	69.46				自筹
电厂烟气脱硫项目	30,000,000.00		27,396,036.97			27,396,036.97	91.32	91.32				自筹
能源管理中心系统	53,000,000.00		23,725,648.77			23,725,648.77	44.77	44.77				自筹
海关监管场所及保税库建设	22,000,000.00		14,686,300.66			14,686,300.66	66.76	66.76				自筹
电厂新增烟气脱硝设施	14,000,000.00		12,463,303.46			12,463,303.46	89.02	89.02				自筹
热力分厂 2*130t/h 锅炉改造	13,800,000.00		11,134,073.01			11,134,073.01	80.68	80.68				自筹
小型机组自动控制系统升级改造	15,000,000.00		9,930,033.02			9,930,033.02	66.20	66.20				自筹
焦化分厂焦炉煤气深度脱硫改造	30,000,000.00		9,559,884.00			9,559,884.00	31.87	31.87				自筹
4200/3500mm 中厚板迁建工程	20,000,000.00	5,693,903.82	547,411.71			6,241,315.53	31.21	31.21				自筹
棒线新增优钢修磨线	5,920,000.00	4,763,220.91	857,517.29			5,620,738.20	94.94	94.94				自筹
其他		23,022,576.64	65,886,448.84	28,570,281.41		60,338,744.07						自筹
合计	588,326,000.00	33,479,701.37	319,583,242.40	28,570,281.41		324,492,662.36	/	/			/	/

注：本公司本年度因资产重组增加的在建工程账面价值为 217,470,567.37 元。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2、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1,249,787.95	2,224,339.95	13,474,127.90
2.本期增加金额		15,857,568.64	15,857,568.64
(1)购置		377,358.48	377,358.48
(2)资产重组增加		15,480,210.16	15,480,210.16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11,249,787.95	18,081,908.59	29,331,696.54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3,967,188.04	971,838.27	4,939,026.31
2.本期增加金额	224,995.80	7,222,398.74	7,447,394.54
(1)计提	224,995.80	870,502.41	1,095,498.21
(2)资产重组增加		6,351,896.33	6,351,896.33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4,192,183.84	8,194,237.01	12,386,420.8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7,057,604.11	9,887,671.58	16,945,275.69
2.期初账面价值	7,282,599.91	1,252,501.68	8,535,101.59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6、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头屯河区变电站异地新建输电线路迁改		69,212,499.98	712,069.61		68,500,430.37
合计		69,212,499.98	712,069.61		68,500,430.37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7,119,075.65	1,067,861.35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533,866,087.45	80,079,913.12		
应付中人补偿及其他	700,334.88	105,050.23		
预计负债	34,551.59	5,182.74		
合计	541,720,049.57	81,258,007.44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88,188,893.79	56,701,105.56
可抵扣亏损		1,977,482,116.03
应付中人补偿及其他		2,356,221.68
合计	188,188,893.79	2,036,539,443.27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9 年		667,364,965.57	
2020 年		1,310,117,150.46	
合计		1,977,482,116.03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设备款	8,641,823.80	4,064,482.10
合计	8,641,823.80	4,064,482.10

3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5,431,000,000.00	5,471,000,000.00
合计	5,431,000,000.00	5,471,000,000.00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3,769,305,634.10	90,344,329.43
银行承兑汇票	1,188,000,000.00	
合计	4,957,305,634.10	90,344,329.43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105,171,366.41 元。

3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工程及设备采购款	771,655,469.73	524,247,056.01
应付原材料采购	1,452,567,352.38	316,811,692.71
其他	260,332,661.36	94,046,298.10
合计	2,484,555,483.47	935,105,046.8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应付工程及设备采购款	493,284,528.75	未结算工程及设备款
应付原材料采购	84,093,144.16	未结算原材料款
其他	5,894,126.46	未结算服务款
合计	583,271,799.3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6、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1,106,257,031.13	1,547,864,968.97
合计	1,106,257,031.13	1,547,864,968.9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货款	49,315,922.36	相关产品未实现销售
合计	49,315,922.36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45,588,760.46	402,034,071.30	324,424,741.24	123,198,090.5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9,339,080.80	39,339,080.80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45,588,760.46	441,373,152.10	363,763,822.04	123,198,090.52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12,134,720.31	249,154,720.31	62,980,000.00
二、职工福利费		20,136,457.96	20,136,457.96	
三、社会保险费		25,824,909.71	25,824,909.71	
其中：医疗保险费		19,070,870.00	19,070,870.00	
工伤保险费		5,068,507.81	5,068,507.81	
生育保险费		1,685,531.90	1,685,531.90	
四、住房公积金		23,324,204.00	23,324,204.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5,588,760.46	20,613,779.32	5,984,449.26	60,218,090.52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45,588,760.46	402,034,071.30	324,424,741.24	123,198,090.52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7,908,132.74	37,908,132.74	
2、失业保险费		1,430,948.06	1,430,948.06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39,339,080.80	39,339,080.8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1：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根据该等计划，本公司分别按员工上年平均工资的18%、1%每月向该等计划缴存费用。除上述每月缴存费用外，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

注2：根据宝武集团人力通知（2017）第37号《关于2017年工资总额相关事宜的通知》、八钢公司人力资源部联络函（2018）0011号《关于计提2017年度工资总额的通知》，本公司于本年末根据该等要求计提了效益工资62,980,000.00元。

38、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5,495,245.34	104,686,173.16
企业所得税	44.92	44.92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84,679.07	7,328,044.02
个人所得税	1,523,458.33	656,171.89
教育费附加	1,274,770.74	5,234,317.14
其他税费	1,232,337.80	492,676.50
合计	31,310,536.20	118,397,427.63

39、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638,611.11	638,611.11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7,171,808.35	11,137,933.34
合计	7,810,419.46	11,776,544.45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41、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	187,551,735.45	126,362,478.44
往来款	14,554,484.00	11,494,484.00
其他	14,722,584.29	15,704,077.58
合计	216,828,803.74	153,561,040.0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保证金	104,524,600.00	保证金未到期
往来款	11,494,484.00	尚未支付的往来款
合计	116,019,084.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40,000,000.00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450,653,125.00	
合计	450,653,125.00	440,000,000.00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440,000,000.00	440,0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40,000,000.00
合计	440,000,000.00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450,653,125.00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	450,653,125.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49、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34,551.59	
合计		34,551.59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注：预计负债期末余额具体见本附注十四、2.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85,000.00	12,096,666.81	918,333.33	11,563,333.48	
合计	385,000.00	12,096,666.81	918,333.33	11,563,333.48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计入其他收益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煤气回收工程补贴	385,000.00			385,000.00		与资产相关
热电联产二期工程		3,686,666.66		184,333.33	3,502,333.33	与资产相关
老区煤场迁建及铁前新区配套设施完善工程		2,319,166.52		50,416.67	2,268,749.85	与资产相关
生产区集中污水处理厂		1,586,666.81		23,333.33	1,563,333.48	与资产相关
焦炉煤气脱硫		1,110,000.15		30,833.33	1,079,166.82	与资产相关
烧结烟气脱硫工程项目		999,999.85		16,666.67	983,333.18	与资产相关
2*4 万立方制氧工程进口设备（空压机）		200,000.15		8,333.33	191,666.82	与资产相关
新区 3#、4#焦炉工程建设		2,194,166.67		219,416.67	1,974,75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385,000.00	12,096,666.81		918,333.33	11,563,333.4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766,448,935.00						766,448,935.00

54、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4,096,295,748.67		21,893,121.82	4,074,402,626.85
其他资本公积	12,355,169.34			12,355,169.34
合计	4,108,650,918.01		21,893,121.82	4,086,757,796.19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资本公积本年减少额详情见本附注十六、3。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5,827,206.25	18,794,665.53	21,603,981.03	3,017,890.75
合计	5,827,206.25	18,794,665.53	21,603,981.03	3,017,890.75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35,636,253.51			435,636,253.51
任意盈余公积	363,633,111.45			363,633,111.45
合计	799,269,364.96			799,269,364.96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482,708,639.90	-3,519,811,883.7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482,708,639.90	-3,519,811,883.7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67,959,575.37	37,103,243.8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2,314,749,064.53	-3,482,708,639.90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6,444,669,140.82	14,111,393,969.45	9,508,396,371.66	8,496,224,562.55
其他业务	312,184,483.73	290,584,217.80	381,438,702.58	395,312,187.10
合计	16,756,853,624.55	14,401,978,187.25	9,889,835,074.24	8,891,536,749.65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3,154,127.03
城市维护建设税	25,072,879.17	17,585,010.38
教育费附加	17,909,219.20	12,560,790.78
房产税	22,409,380.60	18,584,603.46
土地使用税	1,684,325.32	5,087,420.02
车船使用税	25,500.00	11,148.78
印花税	10,821,177.40	6,658,977.84
其他	2,143.98	
合计	77,924,625.67	63,642,078.29

其他说明：

注：各项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六、税项。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输仓储费	462,350,526.42	348,728,602.70
职工薪酬及协力服务费	43,578,303.15	60,174,724.25
机物料消耗	19,531,495.28	12,708,344.32
其他	12,047,945.28	11,371,328.50
合计	537,508,270.13	432,982,999.77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及协力服务费	74,041,659.15	43,995,569.55
机物料消耗	1,765,676.40	8,703,632.19
技术开发经费	51,354,531.36	38,497,151.32
税费		14,842,626.79
折旧及摊销	1,675,698.26	202,247,906.73
其他	34,795,257.55	36,688,372.38
合计	163,632,822.72	344,975,258.96

65、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80,963,933.71	330,807,637.28
减：利息收入	8,653,405.10	9,495,629.34
其他	44,027,038.70	11,144,077.61
合计	316,337,567.31	332,456,085.55

66、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212,976.57	-12,692.60
二、存货跌价损失		141,356,100.72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58,365,313.18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158,152,336.61	141,343,408.12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115,182.46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衍生金融工具取得的投资收益	-184,440.71	
合计	-184,440.71	1,115,182.46

69、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债务重组利得	3,149,264.00	112,054,558.33	3,149,264.00
违约赔偿收入	20,371.00	200,000.00	20,371.00
政府补助		246,743,761.89	
无法支付的应付款项		601,999.17	
其他		1,959,673.83	
合计	3,169,635.00	361,559,993.22	3,169,635.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0、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6,104,923.09		16,104,923.09
预计未决诉讼损失	744,640.62	7,613,102.01	744,640.62
其他	3,761,505.11	856,138.40	3,761,505.11
合计	20,611,068.82	8,469,240.41	20,611,068.82

7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212.04	1,185.32
递延所得税费用	-81,258,007.44	
合计	-81,256,795.40	1,185.3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086,702,779.9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63,005,417.0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730,687.0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68,747,696.38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3,754,796.98
所得税费用	-81,256,795.4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2、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3、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证金	41,720,000.00	7,595,000.00
收工会经费	2,959,404.90	2,755,467.73
收工伤、生育保险	3,257,728.28	5,157,753.53
利息收入	8,653,405.10	9,495,629.34
2016年工业企业结构调整专项奖补资金	110,970,000.00	133,030,000.00
其他	3,317,134.22	4,436,325.19
合计	170,877,672.50	162,470,175.79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费用等期间费用	388,190,280.59	233,417,121.51
退保证金	14,000,000.00	8,030,000.00
银行手续费	3,923,608.72	4,195,916.50
其他	13,273,559.23	2,444,704.28

合计	419,387,448.54	248,087,742.29
----	----------------	----------------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新疆八钢南疆钢铁拜城有限公司借款		3,575,536.26
合计		3,575,536.26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期货保证金	10,000,000.00	
支付给新疆八钢南疆钢铁拜城有限公司借款		845,938,116.74
合计	10,000,000.00	845,938,116.74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融资租赁付款	1,187,500.00	
合计	1,187,500.00	

74.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167,959,575.37	37,103,243.85
加：资产减值准备	158,152,336.61	141,343,408.1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57,785,847.18	608,630,380.33
无形资产摊销	1,095,498.21	2,456,464.3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12,069.6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29,979.3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104,923.0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80,963,933.71	330,807,637.2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4,440.71	-1,115,182.4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1,258,007.4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35,724,778.29	565,391,240.0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9,260,633.73	26,787,083.4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49,750,203.31	-1,107,759,892.93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83,556,696.49	603,644,382.0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712,029,438.37	242,865,533.4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42,865,533.49	191,341,268.8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69,163,904.88	51,524,264.63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712,029,438.37	242,865,533.49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12,029,438.37	242,865,533.4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12,029,438.37	242,865,533.49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年末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不含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75、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7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60,000,000.00	票据保证金
合计	60,000,000.00	

77、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78、套期

□适用 √不适用

79、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与资产/收益相关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煤气回收工程补贴	与资产相关	385,000.00	其他收益	385,000.00
企业自主创新资金	与收益相关	450,000.00	其他收益	450,000.00
社保补贴专项资金	与收益相关	210,527.00	其他收益	210,527.00
热电联产二期工程	与资产相关	184,333.33	其他收益	184,333.33
老区煤场迁建及铁前新区配套设施完善工程	与资产相关	50,416.67	其他收益	50,416.67
生产区集中污水处理厂	与资产相关	23,333.33	其他收益	23,333.33
焦炉煤气脱硫	与资产相关	30,833.33	其他收益	30,833.33
烧结烟气脱硫工程项目	与资产相关	16,666.67	其他收益	16,666.67
2*4 万立方制氧工程进口设备（空压机）	与资产相关	8,333.33	其他收益	8,333.33
新区 3#、4#焦炉工程建设	与资产相关	219,416.67	其他收益	219,416.67
合计		1,578,860.33	其他收益	1,578,860.33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本年初始确认的政府补助的基本情况

补助项目	金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是否实际收到
		递延收益	冲减资产账面价值	递延收益	其他收益	营业外收入	冲减成本费用	
企业自主创新资金	450,000.00				450,000.00			是

补助项目	金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是否实际收到
		递延收益	冲减资产账面价值	递延收益	其他收益	营业外收入	冲减成本费用	
社保补贴专项资金	210,527.00				210,527.00			是
合 计	—				660,527.00			—

80、其他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当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429,979.31		1,429,979.31
合 计	1,429,979.31		1,429,979.31

(2)、其他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当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煤气回收工程补贴	385,000.00		385,000.00
企业自主创新资金	450,000.00		450,000.00
社保补贴专项资金	210,527.00		210,527.00
热电联产二期工程	184,333.33		184,333.33
老区煤场迁建及铁前新区配套设施完善工程	50,416.67		50,416.67
生产区集中污水处理厂	23,333.33		23,333.33
焦炉煤气脱硫	30,833.33		30,833.33
烧结烟气脱硫工程项目	16,666.67		16,666.67
2*4 万立方制氧工程进口设备（空压机）	8,333.33		8,333.33
新区 3#、4#焦炉工程建设	219,416.67		219,416.67
合 计	1,578,860.33		1,578,860.33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借款、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应付账款及其他应付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七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主要有利率风险、信用风险及流动性风险。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

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利率风险—现金流量变动风险

本公司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计息的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和长期借款有关。本公司的政策是保持这些借款的浮动利率。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基于下述假设：

- 市场利率变化影响可变利率金融工具的利息收入或费用；
-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固定利率金融工具，市场利率变化仅仅影响其利息收入或费用；
- 对于指定为套期工具的衍生金融工具，市场利率变化影响其公允价值，并且所有利率套期预计都是高度有效的；
- 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利率采用现金流量折现法计算衍生金融工具及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化。

在上述假设的基础上，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利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股东权益的税前影响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利率变动	本年度		上年度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浮动利率银行借款	增加 25 个基点	-600.87	-600.87	-522.50	-522.50
浮动利率银行借款	减少 50 个基点	1,201.74	1,201.74	1,045.00	1,045.00

2、 信用风险

2017 年 12 月 31 日，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具体包括：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公司成立了一个小组负责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他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公司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已发生单项减值的金融资产的分析：

资产负债表日，单项确定已发生减值的应收紫微星商贸公司款项，由于与该公司无法取得联系，本公司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3、 流动性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本公司将银行借款、票据贴现、票据到期托收作为主要资金来源。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尚未使用的银行借款额度为人民币 5.98 亿元，但尚未与银行签订正式的授信协议。

十一、 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八钢公司	乌鲁木齐市	钢铁冶炼、轧制、加工	7,747,529,843.50	50.02	50.02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宝武集团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

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新疆八钢国际贸易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新疆金业城市矿产开发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新疆八钢钢管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陕西八钢板簧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新疆八钢板簧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新疆八钢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新疆钢铁雅满苏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富蕴蒙库铁矿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新疆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新疆金属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新疆八钢天汽服务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新疆钢铁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新疆金昆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新疆叶尔羌矿业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新疆钢城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钢铁运输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新疆蝶王针织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新疆八钢旅行社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新疆钢城绿化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新疆八钢物业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新疆互力佳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拜城县天源环保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新疆八钢喀什金属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乌鲁木齐互力众安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乌鲁木齐互利安康保安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新疆德勤互力工业技术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新疆八钢南疆钢铁拜城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新疆口岸工贸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宝钢工程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宝武集团控制
成都宝钢西部贸易有限公司	同受宝武集团控制
武汉宝钢华中贸易有限公司	同受宝武集团控制
北京宝钢北方贸易有限公司	同受宝武集团控制
上海宝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宝武集团控制
宝钢轧辊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宝武集团控制
上海宝钢铸造有限公司	同受宝武集团控制
上海宝钢工业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同受宝武集团控制
上海宝钢化工有限公司	同受宝武集团控制
青岛宝邯运输贸易有限公司	同受宝武集团控制
东方钢铁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同受宝武集团控制
上海欧冶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宝武集团控制
上海钢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同受宝武集团控制

武汉钢铁集团耐火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宝武集团控制
上海欧冶材料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宝武集团控制
武汉钢铁(集团)公司	同受宝武集团控制
宝钢钢构有限公司	同受宝武集团控制
上海宝钢节能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同受宝武集团控制
上海欧冶采购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宝武集团控制
新疆八钢佳域气体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宝武集团控制
新疆宝信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同受宝武集团控制
上海宝钢气体有限公司	同受宝武集团控制
宝钢苏冶重工有限公司	同受宝武集团控制
上海宝钢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同受宝武集团控制
新疆宝新恒源物流有限公司	八钢之联营企业
新疆新冶华美科技有限公司	八钢之联营企业
新疆一成投资有限公司	八钢之联营企业
新疆和合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八钢之联营企业
新疆绿色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八钢之联营企业
新疆宝新盛源建材有限公司	八钢之联营企业
鄯善县红云滩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八钢之联营企业
新疆哈密老爷庙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八钢之联营企业
新疆八钢佳域工贸总公司	八钢公司之其他关联方
阿拉山口附企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八钢公司之其他关联方
新疆八钢佳域工贸总公司装卸运输部	八钢公司之其他关联方
新疆八钢佳域工贸总公司印刷厂	八钢公司之其他关联方
新疆八钢佳域板材制品有限公司	八钢公司之其他关联方
阿克苏佳域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八钢公司之其他关联方
新疆八钢佳域工贸总公司轧钢厂	八钢公司之其他关联方
新疆巨峰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八钢公司之其他关联方
新疆宝新昌佳石灰制品有限公司	八钢公司之其他关联方
巴州敦德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八钢公司之其他关联方

其他说明

上述公司分别统称为八钢公司之子公司、宝武集团之子公司、八钢公司之联营企业、八钢公司之其他关联方。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八钢公司	铁水	9,615,686,148.67	5,753,539,089.28
八钢公司	合金	625,214.07	79,271.44
八钢公司	石灰	95,598,820.46	6,143,082.59
八钢公司	水电汽	424,184,602.32	350,631,953.10
八钢公司	氧氮氩	152,920,692.76	137,965,029.77
八钢公司	煤气	164,043,294.90	148,447,582.00
八钢公司	焦炭	84,949,658.69	
八钢公司	焦煤	387,868,421.86	

八钢公司	矿石	8,198,013.73	
八钢公司及子公司	废钢及生铁	634,402,142.20	291,284,878.31
八钢公司及子公司	资材备件	24,922,839.98	14,164,893.36
八钢公司之子公司	合金	44,476,617.09	37,733,132.46
八钢公司之子公司	石料	194,790.00	
八钢公司之子公司	煤	1,006,143.49	
八钢公司之子公司	钢铁制品	41,556,822.09	11,838,979.05
八钢公司之子公司	矿石	202,129,900.12	
八钢公司之联营企业	合金	41,135,160.90	63,180,743.03
八钢公司之联营企业	石料	2,130,201.48	
八钢公司之联营企业	资材备件	20,522,116.89	13,826,175.19
八钢公司之联营企业	煤	1,365,082.44	
宝武集团之子公司	资材备件	29,949,501.54	10,888,029.40
宝武集团之子公司	合金	150,613,134.11	126,106,017.32
宝武集团之子公司	石料	1,123,539.89	
八钢公司之其他关联方	资材备件	14,226,707.07	
八钢公司之其他关联方	石料	28,349,160.03	
八钢公司之其他关联方	合金	90,600,502.80	
八钢公司之其他关联方	矿石	33,878,810.85	
八钢公司之其他关联方	钢铁制品	73,740,718.49	
八钢公司	化验和检验	43,249,810.78	35,854,202.03
八钢公司	运输劳务	28,090,117.74	8,526,458.89
八钢公司	其他劳务	507,415.32	
八钢公司及子公司	工程施工	48,866,529.78	635,019.46
八钢公司之子公司	运输劳务	17,777,992.50	26,172,694.03
八钢公司之子公司	加工	97,676,851.17	76,692,799.10
八钢公司之子公司	仓储		617,449.61
八钢公司之子公司	绿化服务	19,858,843.24	13,234,500.00
八钢公司之子公司	其他劳务	65,422,928.54	7,100,686.51
八钢公司之联营企业	加工	3,967,185.50	
八钢公司之联营企业	仓储	12,443,840.28	8,396,258.80
八钢公司之联营企业	其他劳务	103,284.21	
宝武集团之子公司	工程施工	8,811,357.51	22,008,503.66
宝武集团之子公司	其他劳务	5,695,629.55	1,293,254.88
八钢公司之其他关联方	加工	129,569,438.01	
八钢公司之其他关联方	其他劳务	42,090,559.27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八钢公司	钢材	930,156.12	739,170.99
八钢公司之子公司	钢材	2,587,437,831.17	1,210,443,967.75
八钢公司之联营企业	钢材	54,101,923.73	7,685,072.16
宝武集团之子公司	钢材	1,425,610,508.78	1,062,075,724.60
八钢公司之其他关联方	钢材	154,205,664.94	
八钢公司	焦炭		147,128,186.92
八钢公司及子公司	资材备件及其他	259,285,519.38	214,463,541.41
八钢公司之联营企业	资材备件及其他	1,998.80	

宝武集团之子公司	资材备件及其他	2,640.81	61,938.46
八钢公司之其他关联方	资材备件及其他	19,321,007.89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 1：本公司董事会认为上述销售、采购、接受劳务交易系根据以下政策和依据作为定价基础：

①国家有统一价格标准的，按国家统一规定执行；国家没有统一价格标准的，但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或乌鲁木齐市有收费标准的，执行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或乌鲁木齐市的标准。

②没有上述两项价格或标准的，有市场价格的参照市场价格执行。

③没有上述三项价格或标准的，服务项目根据提供服务的实际成本及合理利润率，确定收费标准，但不应高于市场同类服务的平均收费标准，产品、商品价格参照不超过行业平均完全成本价格加 5%以内的利润确定。

注 2：本公司与八钢公司签订《铁水采购合同》，铁水采购价格根据八钢公司铁水还原工艺成本，结合同类生铁市场交易价格及当年当月钢材市场平均销售价格(不含税价)的变化，加成确定铁水交易价格。为保证关联交易行为不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本公司与八钢公司对铁水关联交易价格进一步约定：年度铁水平均交易价格若低于当年全国同行业平均工艺成本的加成，按本公司与八钢公司制定的铁水关联交易价格结算；若高于当年全国同行业平均工艺成本的加成，按当年全国同行业平均工艺成本的加成定价结算并予以调整。本年度，本公司收购了八钢公司下属的炼铁系统、能源系统和厂内物流的整体资产、经营性负债与业务，以及制造管理部、采购中心的资产、经营性负债与业务，并于 2017 年 12 月完成了资产交割。因此，本公司向八钢公司采购铁水的交易期间为 2017 年 1-11 月。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新疆八钢佳域工贸总公司轧钢厂	新疆八一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资产托管	2017-1-1	2017-6-30	经各方协商，托管费为 10 万元/年	47,169.81
新疆巨峰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新疆八一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资产托管	2017-1-1	2017-12-31	经各方协商，托管费为 20 万元/年	188,679.24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八钢公司	办公楼	285,714.29	285,714.29
八钢公司之联营公司	库房	326,640.01	342,972.00
八钢公司	房屋及土地	7,724,081.68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 1：根据本公司与八钢公司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签订的《财产租赁合同》，从 2011 年开始租赁八钢公司办公楼，租赁期为 10 年，本期租赁费为 285,714.29 元。

注 2：本年度，本公司与八钢公司进行资产重组，八钢公司将其所属的炼铁系统、能源系统和厂内物流的整体资产、经营性负债与业务，以及制造管理部和采购中心的资产、经营性负债与业务转让给本公司。本公司与八钢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13 日就上述资产所涉及的土地及房屋租赁事项签订了《新疆八一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房产土地租赁合同》。八钢公司出租给本公司的土地面积为 4,630,890.37 平方米，房屋面积为 344,862.96 平方米。租赁期限自 2017 年 12 月开始，共计 20 年。本公司每年应向八钢公司支付的租金为 92,688,980.32 元，本期租赁费为 7,724,081.68 元。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八钢公司	出售原子公司南疆钢铁股权		3,007,043,582.89
八钢公司	资产重组	4,354,421,103.69	

注：本公司与八钢公司进行资产重组的详细情况见本附注十六、3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35.21	186.62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八钢公司	126,122.69			
应收账款	八钢公司之子公司	21,052,628.48		4,441,207.42	
应收账款	八钢公司之联营企业	9,345.18	560.71		
应收账款	宝武集团之子公司	71,170.80			
应收账款	八钢公司之其他关联方	13,459,023.23			
应收票据	八钢公司			2,579,444,396.82	
应收票据	八钢公司之子公司	5,583,440.00			
应收票据	八钢公司之联营企业	900,000.00			
应收票据	宝武集团之子公司	100,000.00		560,000.00	
其他应收款	八钢公司			110,520,000.0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八钢公司	103,914,467.74	60,766,345.19
应付账款	八钢公司之子公司	348,002,171.14	125,226,196.09
应付账款	八钢公司之联营企业	10,363,301.96	13,818,254.57
应付账款	宝武集团之子公司	158,721,363.66	105,351,934.05
应付账款	八钢公司之其他关联方	113,184,718.97	
应付票据	八钢公司	2,285,445,292.17	
应付票据	八钢公司之子公司	1,530,799,857.51	2,930,640.30
应付票据	八钢公司之联营企业	41,687,841.50	2,200,000.00
应付票据	宝武集团之子公司	70,601,838.44	24,712,455.03
应付票据	八钢公司之其他关联方	281,307,744.91	
预收款项	八钢公司	2,970.00	
预收款项	八钢公司之子公司	130,024,551.04	360,116,363.08
预收款项	八钢公司之联营企业	2,108,396.46	50,238.49
预收款项	宝武集团之子公司	82,643,577.26	96,074,855.90
预收款项	八钢公司之其他关联方	4,020,957.82	
其他应付款	八钢公司之子公司	14,754,484.00	11,504,484.00
其他应付款	八钢公司之联营企业	724,107.30	
其他应付款	宝武集团之子公司	281,000.00	131,000.00
其他应付款	八钢公司之其他关联方	51,000.00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1) 资本承诺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重大资本承诺事项。

(2) 融资租赁事项

①融资租赁租入长期资产情况

2015 年 3 月，八钢公司（简称“乙方”）与君信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简称“甲方”）签订 M25-JXHZ2015-1 号《售后回租租赁合同》。按合同约定，乙方将 COREX 产线中部分在建设设备售于甲方，原值共 728,086,111.70 元，取得销售价款 500,000,000.00 元。甲方同时将上述资产出租于乙方三年，租期满后，乙方有权以 100 元购得该资产。租期内，乙方共应付甲方租金及服务、购买价款 597,415,586.11 元。

2017 年度，本公司与八钢公司进行资产重组，收购八钢公司下属的炼铁系统、能源系统和厂内物流的整体资产、经营性负债与业务，上述 COREX 产线设备包含在本次重组范围内。2017 年 12 月，本公司与八钢公司完成重组资产交割后，上述融资租赁事项的权利与义务由本公司承担。截至本期末，“长期应付款-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期末余额为 450,653,125.00 元，其中：应付租金为 457,303,225.00 元，未确认融资费为 6,650,100.00 元。

②以后年度将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

剩余租赁期	最低租赁付款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57,303,225.00
合 计	457,303,225.00

(3) 经营租赁承诺

至资产负债表日止，本公司对外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经营租赁合约情况如下：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不可撤销经营租赁的最低租赁付款额：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1 年	92,988,980.32	300,000.00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2 年	92,988,980.32	300,000.00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3 年	92,988,980.32	300,000.00
以后年度	1,567,988,583.76	300,000.00
合 计	1,846,955,524.72	1,200,000.00

注：本公司本年度与八钢公司签订的房屋土地租赁合同详情见本附注十二、5。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1) 涉及诉讼事项

根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16)新01民初468号，本公司应支付原告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送变电工程公司工程款389.47万元及逾期付款利息74.46万元并承担诉讼费用3.46万元。

本公司根据判决情况就上述诉讼事项计提预计负债77.92万元。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支付的金额为74.46万元，预计负债的期末余额为3.46万元。

(2) 除上述事项外，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 适用 ☒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根据本公司于2018年3月9日召开之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的提议，以本公司2017年末股本总额766,448,935股为基数，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共计转增766,448,935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1,532,897,870股。上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尚待股东大会的批准。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 适用 ☒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 适用 ☒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 适用 ☐ 不适用

债务重组方式	标的债务金额	主动放弃比例(%)	债务重组利得金额	股本增加金额	或有应付金额
以低于债务账面价值的现金清偿债务	15,743,262.55	—	3,149,264.00		
中国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5,413,359.15	20.00%	1,082,671.83		
天津宇昊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2,793,992.31	20.00%	559,409.94		
新疆博源机电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1,436,888.15	20.00%	287,377.63		
江苏天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254,269.03	20.00%	250,853.81		
云南公泰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968,900.00	20.00%	193,780.00		
江苏凯星防腐防火工程有限公司	562,653.73	20.00%	112,530.75		
江苏亚新石化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48,316.07	20.00%	109,663.21		
上海市机电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453,541.00	20.00%	90,708.20		
江联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30,000.00	20.00%	86,000.00		
新疆西电国龙电机维修有限公司	427,615.19	20.00%	85,523.04		
广东韶钢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41,050.00	20.00%	48,210.00		
河南省长丰起重机有限公司	235,742.59	20.00%	47,148.52		
新疆泰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25,492.29	20.00%	45,098.46		
中原圣起工业有限公司	212,811.29	20.00%	42,562.26		
佳木斯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12,500.00	20.00%	42,500.00		
新疆祥瑞恒通商贸有限公司	140,761.77	20.00%	28,152.35		
新疆雅致集成房屋有限公司	82,320.19	20.00%	16,464.04		
新疆新油建筑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46,630.59	20.00%	9,326.12		
武汉南星冶金设备备件有限责任公司	29,710.00	20.00%	5,942.00		
宜兴市美翎特种防水防腐工程有限公司	26,709.20	20.00%	5,341.84		

3、资产置换

(1)、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资产重组

(1) 本次交易基本情况

本公司以 2017 年 6 月 30 日为审计评估基准日，将所持有的八钢公司向本公司开具的 251,000.00 万元商业承兑汇票（置出资产）与八钢公司所属的相关资产和业务（置入资产）等值部分进行置换。

本公司与八钢公司进行资产置换后，置出的应收票据资产与置入资产作价不足的差额部分由本公司向八钢公司支付现金予以补足。

本公司收购八钢公司的相关资产和业务（置入资产）具体包括：八钢公司下属的炼铁系统、能源系统和厂内物流的整体资产、经营性负债与业务，以及制造管理部、采购中心的资产、经营性负债与业务。上述置入资产的账面价值为 434,564.20 万元，评估价值为 436,753.51 万元，评估增值为 2,189.31 万元，八钢公司另支付本公司与重组相关的票据利息 1,311.40 万元。因置入资产

评估增值，本年度本公司冲减资本公积的金额为 2,189.31 万元。

(2) 资产交割情况

本公司与八钢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完成资产交割，实际交割的置入资产情况如下：

项 目	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93,828,363.09
应收票据	106,850,012.81
应收账款	51,467,488.78
预付款项	162,487,275.75
存货	629,516,476.52
固定资产	8,745,461,166.06
在建工程	217,470,567.37
工程物资	7,907,536.40
无形资产	9,128,313.83
长期待摊费用	69,212,499.98
资产合计	10,093,329,700.59
应付票据	2,410,371,755.00
应付账款	2,812,428,583.02
预收款项	15,794,699.60
应付职工薪酬	9,898,164.16
其他应付款	37,977,901.83
长期应付款	449,119,906.63
递延收益	12,096,666.81
负债合计	5,747,687,677.05
净资产	4,345,642,023.54

(2). 其他资产置换

☐ 适用 ☒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 适用 ☒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 适用 ☒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 适用 ☒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8、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 适用 ☒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 适用 ☒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 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 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4,674,943.7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578,860.3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2,371,737.43	
债务重组损益	3,149,264.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84,440.71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235,849.0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485,774.73	
合计	-2,009,448.41	

注：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中的数字“+”表示收益及收入，“-”表示损失或支出。

本公司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证监会公告[2008]43号）的规定执行。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2.18	1.524	1.52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2.25	1.526	1.526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三、报告期内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董事长：沈东新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8 年 3 月 9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